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E-ENABLING SERVICE BUSINESS INC.

111 年年報

刊印日期：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一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aceraeb.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鄭和星

職稱：財務長

連絡電話：02-2784-1000

電子信箱：ir.aeb@aceraeb.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邱美凌

職稱：資深經理

連絡電話：02-2784-1000

電子信箱：ir.aeb@aceraeb.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9樓；電話：(02)2784-1000

(二)分公司及工廠：無。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惠貞、施威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aceraeb.com>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4
肆、募資情形	55
一、資本及股份	55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83
五、勞資關係	84
六、資通安全管理	85
七、重要契約	86
陸、財務概況	8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7
二、財務分析：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9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95
一、財務狀況	95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10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8

附錄一、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愛的股東：

回顧 111 年是政經情勢很壞的情況，俄烏戰爭、高通膨、Covid 疫情和氣候變遷等黑天鵝、灰犀牛事件負面衝擊，全球經濟整體表現並不理想，而台灣處在地緣政治的高風險區域，受美中貿易與政治角力的拉鋸影響尤鉅，以宏碁資訊所專注的 B2B 市場來說，許多企業為因應經濟不確定性而削減相關成本，樽節支出。

但從另一層面回顧 111 年卻也是很好的機會；我們看到在疫後新經濟帶動下，遠距數位辦公、數位學習、線上娛樂與消費等模式成為新常態，人們的生活與工作變得與雲端密不可分，從而促使企業加速雲端轉型進程，利用以雲端為基礎的新興科技，諸如大數據，人工智慧，機器學習等等，以求改善運作效率、強化經營韌性、提高客戶服務、甚或創新經營模式。國際知名研究單位 IDC 就預測雲端的運用趨勢不會停止，亞太區公共雲端服務規模三年後成長至 1,652 億美元。

企業對雲端及數位轉型的需求強勁，也反應在本公司的營運表現上，在全體同仁努力下，宏碁資訊 111 年度業績及獲利表現皆繳出亮眼的成績單，相關營業成果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7,189,523	6,203,675	985,848	15.89%
	營業毛利	963,967	746,724	217,243	29.09%
	營業淨利	518,066	362,314	155,752	42.99%
	稅後淨利	436,771	283,798	152,973	53.90%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79%	34.81%
	營業利益占股本比率	124.99%	99.40%
	稅前純益占股本比率	132.07%	100.47%
	純益率	6.08%	4.57%
	每股盈餘(元)	11.35 元	7.79 元

除了經營成效外，宏碁資訊持續在雲端跟相關技術上投入資源，並獲得相關國際原廠的認證。例如宏碁資訊是台灣第一家獲得微軟雲端合作夥伴計畫(MCPP)六大領域解決方案資質的合作夥伴，更是台灣唯一獲得進階專長 (ASP) 四項資安專長認證之資通訊廠商，這些不斷精進的技術與人才培育，成為贏得客戶長期信賴的穩固基礎；此外，宏碁資訊協助政府與企業導入的數位轉型與雲端應用解決方案，其成效與技術也在 111 年取得國際組織認可，例如協助文化部建置的「藝文活動管理暨報名系統」獲得國際組織-世界資訊科技暨服務聯盟(WITSA)的全球資通訊科技卓越獎全球首獎，這是宏碁資訊連續三年獲獎；另外我們協助友達建置的「智慧製造，數據暨服務中台」專案，也於 IDC 未來企業大獎中，獲得「數據智慧創新獎」殊榮，由此再再顯示出宏碁資訊的技術與服務量能深獲肯定。

展望 112 年，諸多不確定因素，例如持續的通貨膨脹、依然延宕的俄烏戰爭、反覆的疫情，以及地緣政治風險加劇等，全球經濟前景仍保守看待。但我們相信企業利用雲端與數位轉型以強化經營韌性的趨勢不會改變，尤其各大公有雲業者資料中心落地在即，無論是新創業者或大型企業，在系統升級時會考量更具彈性與雲端就緒之 IT 環境。未來宏碁資訊將持續深化在「最懂地端的雲端公司，成就智能企業的推手」定位上努力，擴大 C3A+P 核心能力：Cloud Service(雲端服務)、AIoT(智慧物聯網)、Application(加值運用與系統開發)、Appliance(邊緣運算載具)及 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即服務)的運用，聚焦三大面向：1.擴大雲端維運託管平台服務範疇-雲端與資安雙布局，解決客戶管理多雲跟混合雲的需求；2.佈局完善的資料儲存與備份備援服務，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數位資產保護與資安聯防縱深；3.科技賦能、實踐數據價值，除雲端數據中台外，亦會邁入 ESG 解決方案領域，尤其是產業鏈責任供應商管理方面，協助增強企業的營運韌性，同時我們也將配合大型客戶及合作夥伴之海外布局，選擇合適的海外市場落地，進行服務及營運的延伸，以擴大業績及獲利之持續成長。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宏碁資訊的支持與鼓勵，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平安順利。

董事長：陳俊聖



總經理：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民國111年營業結果及112年營運計畫

一、經營方針

- (一) 落實軟體與數據生態圈的經營模式，整合供應端的技術與服務，滿足需求端的策略與成長需要，實踐以先進雲端技術與數據應用服務，協助企業用戶創造價值，從而擴展並永續經營宏碁資訊品牌。
- (二) 擔任平台經濟的推動者，以「訂閱式經濟」為主軸，擴大提供雲端PaaS服務給不同產業、不同規模的企業用戶，包括針對混和雲及多雲運用的「雲端託管平台」及「數據中台與開放式智慧分析平台」，以及針對數位閱讀的「閱讀平台」、藝文運動票券需求之「購票平台」和線上與線下零售支付運用的「金流平台」等。
- (三) 以「最懂地端的雲端公司，成就智能企業的推手」為定位，提供企業安全進行數位轉型所需的顧問諮詢、應用增值、開發建置、維運及資訊安全等服務，並以C3A+P的核心能力，深耕企業與政府用戶於智慧醫療、智慧零售、韌性政府及智慧製造等領域之解決方案，優化客戶之營運效能。

二、營業目標

- (一) 以客戶需求為核心，提供完善且無縫銜接的客戶旅程（Customer Journey），貫徹Key Account經營策略，深化客戶關係，成為最可靠的資訊服務品牌。
- (二) 專注於雲端與數位轉型解決方案的開發與運用，為企業客戶提供高可用性、穩定與安全的資訊服務，以提高營運毛利與價值。
- (三) 擴大服務的範疇與市場的推廣，以增加企業的獲利能力，提昇股東利益。
- (四) 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為依歸，提供企業相關的ESG解決方案，在提供服務與獲利的同時，也善盡自身企業社會責任。
- (五) 以保護企業/政府的數位資產為目標，提供用戶資安最後一哩路的「備份備援」解決方案，由資安層面提升組織經營韌性。

三、業務規劃與行銷策略

- (一) 根據行業別（例如高科技業、金融業、製造業、零售業、醫療業、政府部門等）及企業規模不同（例如大、中、小、新創等），提供客製化、專案式、或標準產品的資訊應用增值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於不同階段之營運需求。
- (二) 結合內部技術研發團隊與外部合作夥伴資源，加速優化核心的雲端與技術服務，以及開發企業應用的創新服務。
- (三) 以線上融合線下的OMO（Online Merge Offline）行銷策略，提供客戶虛實整合之體驗式的知識行銷，擴大客戶基礎、加速客戶交易及完善客戶服務。
- (四) 掌握價值鏈（Value Chain）的夥伴共生體系，進而提升銷售與增值服務的整合，以利營業額之成長。

四、未來發展策略

- (一)持續整合諸如雲端、大數據、人工智慧、VR/AR/MR、邊緣運算、沉浸式場域、區塊鏈等新創科技與運用，以及保護「數位資產」的整體資安解決方案，提供企業客戶兼具實際運用、安全可管理與未來擴充性的平台服務及智慧解決方案，成為企業數位轉型的智慧夥伴。
- (二)以既有客戶的海外需求為開發目標，結盟具互補優勢的策略夥伴，將服務延伸到海外具有競爭利基的市場與特定產業。
- (三)秉持環境、社會、治理（ESG-Environment、Society、Governance）精神，落實企業永續經營的理念，透過公司內外部活動，善盡個人與企業社會責任。

五、受到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遵循相關法規在資訊隱私、防毒防駭、備份備援等資安規範，特別在雲端服務、數據備份備援以及軟體開發生命週期(DevSecOps-development、security、operation)等領域之資訊安全強化。
- (二)俄烏戰爭、高通膨之負面衝擊，以及後COVID-19帶來全球政治經濟壓力，加速企業數位轉型力度，以及企業經營管理和消費行為之改變，此將影響本公司產品與服務組合策略。
- (三)創新科技運用帶來相關產業的變革，而新興市場的蓬勃發展亦帶來新商機與挑戰，需適時掌握產業脈動以及彈性調整經營策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1 年 2 月 2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沿革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資本額為新臺幣 250,000 千元 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最佳的資訊化推手，陸續承接「頻譜資料庫查詢系統」、「通訊傳播管理資訊系統」、「通訊傳播管理資訊系統擴充計畫」、「通訊傳播網路重大災害災損通報系統」等專案 獲得國際大廠微軟年度「最佳企業客戶經銷商」獎項，感謝宏基資訊推動微軟相關解決方案，以及多年深耕企業客戶的成就。 推出「雲票務」APP 手機訂票、電子票服務，售票節目銷售量居臺灣票務系統之冠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取得 Adobe 白金經銷夥伴，推動 Adobe 雲端服務及 Adobe 企業購買計畫 推出電子書平台服務 (eBook Platform) 與國內最大商業雜誌-商業周刊合作推出隨身讀 APP 參與國內媒體集團龍頭-聯合報，建置「UDN 售票網」，協助傳統媒體導入數位商機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資料中心跨平台備份備援領導品牌 Commvault 合作，成為台灣區授權經銷夥伴 成為法國 Four JS Genero 資訊開發廠商，亞洲市場唯一代理商 成功推出車輛競拍系統 (e-Auction)，並進入海外市場完成中國杭州誠易車輛競拍及馬來西亞陳唱車輛競拍等兩專案的規劃與建置 取得經濟部商業司多項專案規劃與前瞻應用服務執行 通過國際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 PCI-DSS Level I 認證，全面提升金流服務品質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月取得 Microsoft Cloud Solution Provider(CSP)資格，開始銷售微軟雲端服務 參與台灣數位化政府國家級資訊專案，承接經濟部「貿商行政服務系統再造計畫」、司法院資訊再造專案等重要部會大型資訊建構專案 擴大購票平台服務 (eTicketing Platform)，陸續承接江蕙、蘇打綠、周杰倫演唱會售票，台灣重要售票通路如寬宏、年代、聯合報陸續加入平台 擴大電子書平台服務 (eBook Platform) 的數位內容，與今周刊，財訊，天下等領先雜誌合作，推動數位閱讀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4G 行動寬頻業務釋照電子競價系統」案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立雲端技術服務團隊 「雲票務」跨入觀光旅遊領域，完成台北 101 觀景台的票務訂購服務 參與建置「運動健康資訊雲」，整合全台 22 縣市運動地圖網站，將臺灣 i 運動資訊平台系統雲端化 參與「一、二、三審民刑事審判資訊系統維護」標案 參與台灣數位化政府國家級資訊專案，承接經濟部「商業資訊躍升計畫案」 司法院資訊再造專案等重要部會大型資訊建構專案 成為法國 Four JS Genero 開發廠商，大中華區市場唯一代理商 9 月取得 Microsoft Licensing Solution Partner (LSP)，開始與微軟之深入合作 成為 Adobe 白金經銷夥伴，推動 Adobe 雲端服務及 Adobe 企業購買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0 千股，現金增資金額 35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0,000 千元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管理資訊系統」、「無線與衛星廣播電視線上申辦系統」等專案 • 與國際大廠微軟合作更進一層，取得 Microsoft End Customer investment 專案合作夥伴資格，進一步深入服務台灣區客戶 • 進入 VR 領域與國際影音巨擘 IMAX 合作，提供 VR 售票系統建置 • 承接「國立故宮博物院出版品電子化專案」，提供電子出版技術，將故宮電子出版品行銷至全球 • 跨入 AI 人智慧領域，協助台灣最大計程車服務公司—台灣大車隊，建立「載客雷達平台服務」 • 參與經濟部商業司「商業資訊躍升計畫」，規劃再造「商工行政資訊系統」，導入跨機關異質資料介接平台 • 推出 Payment Hub 平台服務廣受好評，陸續納入 Momo, PCHOME 等電商，並進入停車付費交易服務領域 • 建置考試院國家考試證書系統 • 建置林務局「智慧管理資訊系統」 • 贏得微軟大中華區 2017 最大規模製造業雲端案 • 與資料中心跨平台備份備援領導品牌 COMMVAULT 合作，成為台灣區授權經銷夥伴 • 榮獲台灣微軟傑出雲端夥伴「Modern Workplace 頂尖夥伴獎」、「傑出雲端夥伴 App & Infra 頂尖夥伴獎」 • 榮獲趨勢科技「新業績最佳貢獻獎」、「策略產品最佳銷售獎 • 將智慧交通事業分割並新設成立宏基智通(股)公司，分割後同時辦理減資 63,396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36,604 千元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66,604 千元 •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30,979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35,625 千元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優化品質，屢屢推出創新的方案，得以在 Microsoft Inspire 2018 大放異采，榮膺臺灣唯一的「微軟 Country Partner of the Year 年度最佳合作夥伴獎項」 • 榮獲台灣微軟「FY18 最佳合作夥伴獎」 • 榮獲國際 IT 管理應用軟體大廠 Quest 頒發「卓越銷售合作夥伴獎」 • 取得 Microsoft Surface Distributor Managed Partner 資格 • 取得微軟雲端專家服務夥伴 Microsoft FastTrack Partners 幫助客戶順利導入雲端服務 • 首創「VR 無界博物館」虛擬實境展廳，閱讀平台服務將 VR 虛擬實境技術導入國立故宮博物館，豐富參觀者體驗故宮館藏文物的互動性 • 協助政府規劃「運動健康資訊雲」，擴大建置「體育雲-全民運動資訊」及其服務資訊內容 • 建置經濟部能源局「資料庫資訊組成分析儀表板」 • 推出「醫療技術交流平台」，提供醫生醫療論壇 • 「台灣自來水公司建立資訊監控平台」，掌握關鍵因素，提升 100% 客戶滿意度 • 參與安東青年創業 MR 基地及 AI 人才培育基地專案計畫，支持青年創業、培育科技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獲富邦金控頒發「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 • 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計 215,625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20,000 千元
1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衛福部疾病管制署(CDC)建立「台灣醫院感染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建置台灣防疫最前線防護 • 推出宏基旗下電競社群平台「Planet 9」 • 推出「VR 課程編輯器套件」並成功銷售給國內知名大學、博物館等 • 贏得媒體業微軟台灣區第二大 Azure 公有雲服務合約 •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軟體定義儲存專案」 •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保護專案」 • 獲全球多媒體軟體產業龍頭 Adobe 頒發「最佳續約完成度經銷商」獎 • 客戶信賴的堅實資訊夥伴，榮獲富邦金控「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 • 贏得微軟亞太第一場「Microsoft Teams 之黑客松冠軍」 • 榮獲 Gartner 跨平台備份備援國際領導品牌 COMMVAULT「FY19 創新合作伙伴大獎-最佳潛力經銷商」肯定 • 取得 Autodesk Value Added Reseller 獎項 • 取得國際儲存設備大廠 NetApp Gold Partner 資格，更加深化儲存服務的產品與技術能量 • 取得 Microsoft Consultant Service Partner 資格 • 發行普通股 4,449 千股作為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之用，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64,490 千元
10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擴大雲端購票平台服務範，跨入職業運動領域，協助職業棒球（中信兄弟）及職業籃球（台北富邦勇士）導入電子票券系統。 • 與臺灣歷史博物館聯手打造「VR 吧!時空旅人」體驗活動，以 VR 虛擬實境體驗帶您穿越臺灣百年歷史故事 • 推出「Oner-隨我讀」APP，可自選喜愛的各類熱門雜誌，更首創看多少付多少的收費模式，滿足行動閱讀者的需求 • 為協助各行業客服系統數位轉型，設計文字與語音的雲端智能客服機器人，提高客服處理效率，成功銷售國內知名銀行及保險公司 • 協助經濟部順利通過「108 年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稽核」評鑑 • 金控公司「全球郵件移轉專案」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保署防疫視訊辦公平台」 • 台電公司「無人機智慧巡檢專案」，混和實境檢/搶修作業、「風力機預測維護(彰工風機)」專案 •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客群影像辨識及行為分析系統」，提高策展精準度 • 榮獲微軟「2020 最佳 Microsoft Teams 服務夥伴」 • 協助客戶數位轉型成果，榮獲台灣微軟 FY20H1「傑出雲端夥伴獎」 • 持續榮獲富邦金控「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 • 榮獲中華開發金控之「年度優良供應商獎」肯定 • 取得超融合設備國際領導廠商 Nutanix「Pioneer Partner」資格 • 取得 Adobe AEM Solution Partner 資格 • 獲世界資訊科技暨服務業聯盟頒發全球首獎=>台灣醫院感染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勇奪 Covid-19 最佳產業解決方案全球首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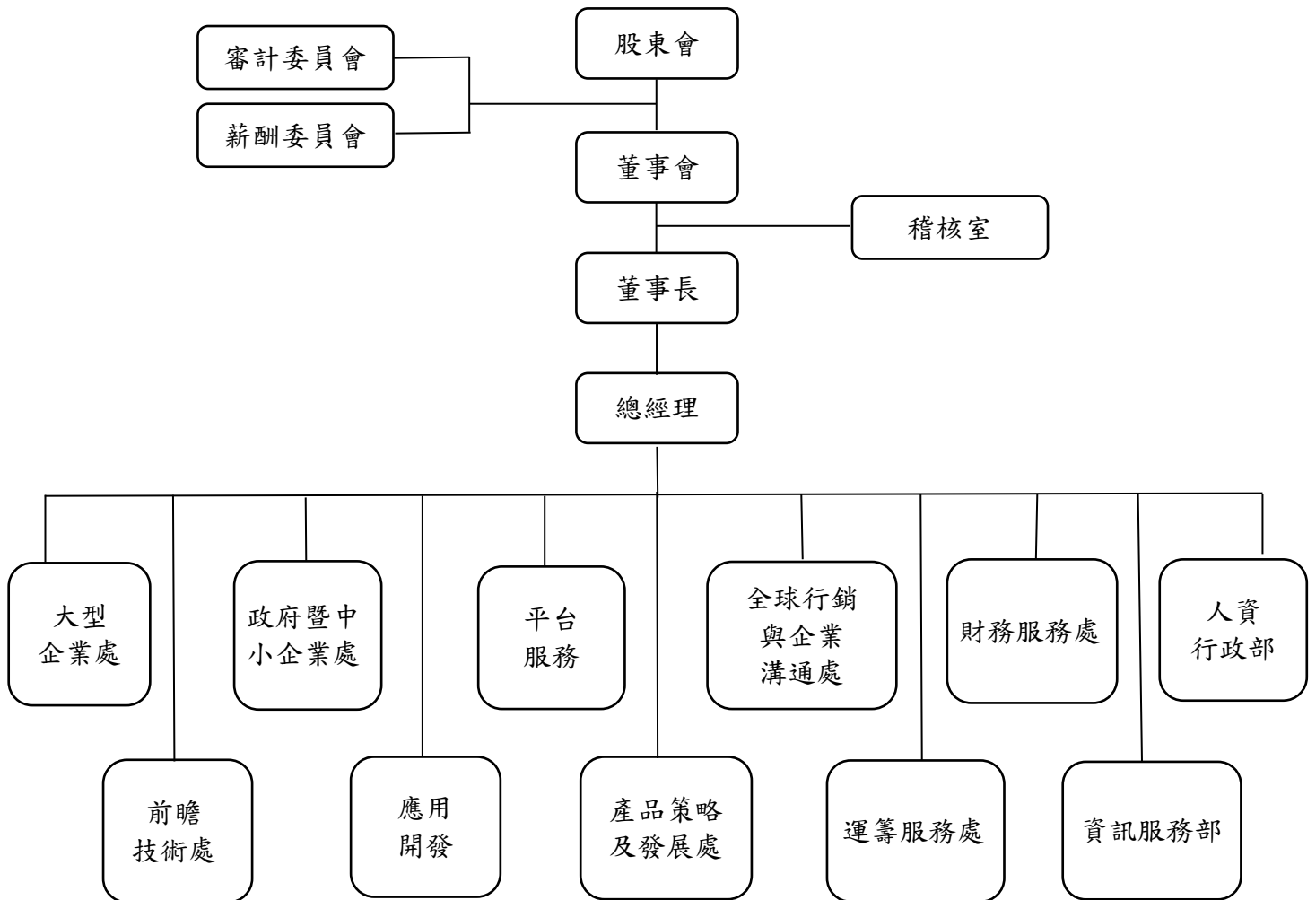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榮獲中華開發金控「年度優良供應商獎」 • 獲得遠傳頒發 2020「永續楷模獎」 • 通過 ISO 27001 暨 ISO 27701 認證 • 通過 ISO 45001+14001 驗證 •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委託中華軟協所建置「109 年度【資訊安全能量登錄暨資通安全自主產品】」認定
11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正式登錄興櫃 • 全公司持續通過「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暨「ISO 27701 個人資料保護」驗證 • 推出「雲端數據中台服務」，導入台灣主要零售業者及高科技製造業者 • 臺北市府「防疫居家辦公虛擬平台專案」 • 快速因應疫情，協助數家大型金融服務業導入「數位辦公室內部協同溝通平台專案」 • 取得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專家/託管服務提供者)認證，是微軟在台灣第一家具有雲端專家 MSP、CSP(雲端解決方案供應商)與地端 LSP(授權解決方案合作夥伴)三認證的合作夥伴 • 獲「Adobe 2020 年度台灣區最佳增購經銷商」獎項，完善提供協同運作的相關雲端解決方案 • 取得微軟互動白板 Surface Hub 授權經銷商資格，搭配 Microsoft Teams 雲端運用 • 獲得台灣微軟 FY21 年度雲端最佳夥伴兩項大獎:「年度最佳雲管理服務提供商」、「年度最佳雲服務直接提供商」 • 獲世界資訊科技暨服務業聯盟頒發全球首獎：體育雲-全民運動資訊系統-i 運動資訊平台勇奪 Covid-19 傑出公眾合作服務獎全球首獎 • 全公司持續通過「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暨「ISO 27701 個人資料保護」驗證 • 獲 Forescout 頒發「Taiwan 年度最佳經銷商」大獎 • 獲台灣大哥大頒發 2020「永續治理績優供應商」
11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得 Autodesk 金牌經銷商資格 • 加入「TALENT, in Taiwan 台灣人才永續行動聯盟」，積極參與 ESG 目標指引，與百大企業共育未來人才所需能力 • 取得 Microsoft ASP (微軟進階專長合作夥伴) 認證-資安類 Identity and Access Management • 助力職棒味全龍主場開幕戰，導入「雲智能票務系統解決方案」，達成入場零接觸 • 首家金級環保旅館採用「行動圖書館」解決方案，打造全館無紙化的數位閱讀環境 • 承接衛福部「數位疫苗護照」專案，讓疫苗接種及健康證明數位化，同步與國際接軌，促進國人商務與出遊，為全球經濟恢復疫前常態最好準備。 • 獲教育部體育署頒發「運動企業認證標章」 • 獲遠傳電信 2022 年度供應商大會，「企業社會責任評鑑—永續楷模獎」 • 台灣第一家獲得微軟雲端合作夥伴計畫(MCPP) 五大領域解決方案資質的合作夥伴 • 台灣唯一獲得進階專長 (ASP) 四項資安專長認證之資通訊廠商 • 獲教育部體育署頒發「運動企業認證標章」 • 助力友達數據智慧創新，獲 IDC 頒發 2022 未來企業大獎—「數據智慧創新獎 Best in Future of Intelligence」，雲端數位轉型解決方案服務商宏碁資訊於專案中扮演重要角色 • 榮獲台灣微軟最佳雲服務提供商 Award • 協助文化部建置「藝文活動管理暨報名系統」，獲 2022 年全球資通訊科技卓越獎(2022

	<p>WITSA Global ICT Excellence Award)-「傑出公眾合作服務獎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Award」全球首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雲端概念股-宏碁資訊(6811)8月9日成功掛牌上櫃 • 取得 Autodesk 金牌經銷商資格 • 榮獲 Autodesk FY23 Q2 Target Achievement Award 以及 FY23 H1 Top Reseller Award 兩項大獎 • 助力職棒味全龍主場開幕戰導入「雲智能票務系統解決方案」,達成入場零接觸 • 獲 CIO Taiwan 2022 Elite Vendor「傑出服務商」大獎,為IT採購決策者信賴的服務品牌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414,490千元。 • 投資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深耕幸福企業,獲國健署頒發「健康職場啟動標章」 • 台灣唯一獲得微軟雲端合作夥伴計畫(MCPP)六大領域解決方案資質的合作夥伴 • 獲 Veeam 頒發白金級頂尖銷售夥伴資格(Veeam Value-Added Platinum Reseller) • 獲 CIO Taiwan 2023 Elite Vendor「傑出服務商」大獎,為IT採購決策者信賴的服務品牌 • 持續響應第二屆「TALENT, in Taiwan 台灣人才永續行動聯盟」簽署活動 • 獲「Adobe 年度最佳經銷夥伴」獎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評估與查核公司內部作業制度之合理性及有效性；公司年度稽核計畫之制訂、執行及追蹤。
前瞻技術處	負責公司的雲端及資安產品的技術策略發展。
政府暨中小企業處	負責政府暨中小企業軟體與服務業務推展及執行。
大型企業處	負責大型企業軟體與服務業務推展及執行。
應用開發	負責應用系統開發、顧問諮詢與維運。
平台服務	負責數位服務平台開發與維運。
產品策略及發展處	負責公司產品加值整合與策略推展。
全球行銷與企業溝通處	負責公司品牌行銷與企業溝通業務。
財務服務處	負責公司財務規劃、資金管理、預算作業規劃、分析管理、會計帳務處理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主要部門	主要職掌
運籌服務處	負責公司產銷管理等運籌維運。
資訊服務部	負責電腦網路與應用系統開發、維護、與系統安全。
人資行政部	負責研擬人力資源相關人才策略及組織規劃。 負責行政庶務及辦公設施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於109年12月4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1.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性別、年齡、國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2年4月11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宏碁智聯 網投資控 股(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5.6.7	109.12.4	3年	27,505,000	75.46%	26,304,000	63.46%	0	0	0	0	-	-	-	-	-	-
董事	代表人： 陳俊聖	男 60-70	中華民國	109.9.3	109.12.4	3年	0	0	3,852	0.01%	0	0	283,312 (註1)	0.68%	宏碁(股)公司全球總裁暨執行長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全球業務與行銷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企業發展副總經理 英特爾(股)公司業務與行銷全球副總裁 美國密蘇里大學哥倫比亞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其他公司：註2	-	-	-	-
	代表人： 陳怡如	女 50-60	中華民國	106.7.5	109.12.4	3年	0	0	0	0	0	0	0	0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資金總處長	宏碁(股)公司全球財務長 其他公司：註2	-	-	-	-
	代表人： 施宣輝	男 40-50	中華民國	105.6.7	109.12.4	3年	0	0	31,576	0.08%	6,423	0.02%	0	0	美國南加大電機博士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公司總經理	宏碁(股)公司董事 其他公司：註2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周宏德	男 60-70	中華 民國	109.12.4	109.12.4	3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家班 帛漢(股)公司薪酬委員、獨立 董事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宇峻奧汀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宏基(股)公司財務長、經理 明基電腦(股)公司課長主任副 理/經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	-	-	-	-
獨立董事	侯凱文	男 50-60	新加 坡	109.12.4	109.12.4	3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北京數勢雲創科技有限公司首 席顧問/董事 北京京東尚科信息技術有限公 司首席客戶經理 Computime (HK Listed) Global VP 萬威科技有限公司 CEO & Board Director 深圳桑菲通信有限公司董事總 經理 Lenovo General Manager HTC North Asia VP HTC South Asia Managing Director Microsoft South China General Manager Microsoft Philippines General Manager Microsoft Taiwan Senior Director IBM Taiwan Marketing Representative	明日實業 有限責任 公司總經 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曾孟超	男 60-70	中華民國	109.12.4	109.12.4	3年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副 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北 部廠區協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司二廠 副理/經理/副廠長/廠長/協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製 程工程師/課長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製程 工程師 台灣西締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	-	-	-	-
獨立董事	葉偉倫	男 50-60	中華民國	109.12.4	109.12.4	3年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 電機工程碩士 亞馬遜技術服務(AWS Amazon Web Services)大中 華區生態系統及合作夥伴部總 經理 亞馬遜(中國)全球開店事業部 副總裁兼總經理 微軟(中國)有限公司亞太暨大 中華區資深總監 暴雪娛樂(中國) Blizzard Entertainment (China)總經理 趨勢(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 微軟(中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兼總監 台灣微軟(股)公司副總經理 Ungermann-Bass Inc. 軟體工 程師	-	-	-	-	-

註1：係透過木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33,312 股及透過木實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250,000 股

註 2：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公司名稱	職務
陳俊聖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沛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宏雲雙智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Director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Acer Asia Pacific Sdn Bhd	Director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Acer Europe SA	Director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陳怡如	宏碁訊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颯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宏雲雙智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察人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cer Japan Corp.	Director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Director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GP Insurance (Guernsey) Limited	Director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Gateway, Inc.	Director
	PT. Acer Indonesia	Director
	PT. Acer Manufacturing Indonesia	Director
	施宣輝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輝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仙桃前沿消費行為大數據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融欣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奇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7.64%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 S h a r e s ESG 意識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1.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施振榮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7%
	花旗(臺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0.9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6%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俊聖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曾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宏碁集團其他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一般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間，除陳俊聖、陳怡如及施宣輝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或員工外，其餘均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怡如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曾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全球資金總處長。目前擔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全球財務長及宏碁集團其他子公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美國南加大電機博士，曾任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目前擔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宏碁集團其他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周宏德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班，曾任帛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獨立董事、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峻奧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明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課長主任副理/經理，以及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周宏德董事具備豐富的會計及財務資歷。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	0	
侯凱文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畢業，曾任北京數勢雲創科技有限公司首席顧問、北京京東尚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首席客戶經理、Computime (HK Listed) Global VP、萬威科技有限公司 CEO & Board Director、深圳桑菲通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Lenovo General Manager、HTC North Asia 和 South Asia Managing Director、微軟中國/菲律賓等國之 General Manager，以及 IBM Taiwan Marketing Representative，侯凱文董事產業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深圳市明日實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曾孟超	中原大學應用化學碩士畢業，於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任職超過 30 年，從工程師、經協理、廠長至副總經理、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製程工程師，以及台灣西締電子(股)公司工程，曾孟超董事於半導體產業之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葉偉倫	葉偉倫董事於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電機工程碩士畢業，曾任亞馬遜技術服務(AWS Amazon Web Services)大中華區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部總經理、全球開店事業部副總裁兼總經理、微軟(中國)有限公司亞太暨大中華區/台灣之資深總監/副總、Blizzard Entertainment (China)總經理、趨勢(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葉偉倫董事產業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隸屬宏碁集團成員之一，對公司治理相當重視，於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種族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財務、會計、產業、行銷及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 營運判斷能力。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 經營管理能力。

D. 危機處理能力。

E. 產業知識。

F. 國際市場觀。

G. 領導能力。

H. 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功能有效發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規定，並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目前已達成獨立董事過半及有一位女性董事，期許下屆董事選舉時將邀請並提名二位以上之女性董事，並遴選具有不同專業知識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並遴選出有不同專業知識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落實情形

截至民國 111 年底，董事會成員實際組成情形，包含 6 位男性及 1 位女性，年齡層涵蓋 40~70 歲，有 6 位來自臺灣及 1 位來自新加坡；各董事之專長及多元化背景如下：

- A.專長於半導體/科技產業、營運行銷及經營管理能力：陳俊聖先生。
- B.專長於資訊/雲端服務及經營管理能力：施宣輝先生。
- C.專長於財務會計、投資與風險管理能力：陳怡如小姐、周宏德先生。
- D.專長於半導體/科技產業及經營管理能力：曾孟超先生。
- E.專長於資訊/雲端服務及營運行銷能力：葉偉倫先生。
- F.專長於資訊/雲端服務及經營管理能力：侯凱文先生。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歲)			經營管理	營運行銷	半導體/科技	資訊/雲端服務	財務會計	投資	風險管理
			41-50	51-60	61 以上							
陳俊聖	中華民國	男			✓	✓	✓					
施宣輝	中華民國	男	✓			✓		✓				
陳怡如	中華民國	女		✓					✓	✓	✓	
曾孟超	中華民國	男			✓	✓	✓					
周宏德	中華民國	男			✓				✓	✓	✓	
葉偉倫	中華民國	男		✓			✓	✓				
侯凱文	新加坡	男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4席，已佔全體7席董事之過半席次，本公司董事之獨立性按實質情況判斷，並持續評估董事會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能否持續為經營團隊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意見、表達觀點是否具獨立性，以及在董事會內外言行舉止是否符合社會普遍道德價值觀。由於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之半數，確能發揮其功能監督公司運作並保護股東權益，其專業觀點均能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彰顯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間，除陳俊聖先生、施宣輝先生及陳怡如女士係由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指派外，其餘董事（含獨立董事）間，並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未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另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4項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1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幸蓉	女	109/06/01	250,000	0.60%	0	0	0	0	台灣大學 EMBA 管理學院碩士 宏碁資訊服務(股)公司商用軟體總處長 宏碁(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大型企業業務處處長 宏碁(股)公司產品行銷部經理 第三波資訊(股)公司業務經理	註	-	-	-	-
策略長	中華民國	鄭大祐	男	109/06/01	250,000	0.60%	0	0	0	0	美國麻州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宏碁資訊服務(股)公司系統整合服務副總經理 宏碁(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專案系統研發處處長 宏碁(股)公司微巨架構關鍵技術研究發展處處長 元碁資訊(股)公司資訊技術處協理	-	-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鄭和星	男	109/03/17	120,000	0.29%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宏碁(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財務處總處長 宏碁(股)公司全球財務總部稅務總處總處長 展碁國際(股)公司財務長暨總經理特助 樂彩(股)公司財務長	註	-	-	-	-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吳麗娟	女	111/11/02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法務長	註	-	-	-	-
稽核主任	中華民國	許智勝	男	108/12/26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宏碁(股)公司稽核室資深專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	-	-	-	-

註：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姓名	名稱	職稱
周幸蓉	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鄭和星	宏碁訊息(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
	雙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吳麗娟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長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11)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俊聖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怡如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8,594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施宣輝																								
獨立董事	周宏德																								
獨立董事	侯凱文	1,400	1,400	0	0	200	200	100	100	1,700	1,700	0	0	0	0	0	0	0	0	1,700	1,700	0.39%	0.39%	0	
獨立董事	曾孟超																								
獨立董事	葉偉倫																								
<p>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及110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實施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除給予每年定額之報酬外，另考量公司營運狀況提列之董事酬勞，視其投入時間及承擔之風險給予適當之酬勞。</p> <p>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p>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陳俊聖、陳怡如、施宣輝、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陳俊聖、陳怡如、施宣輝、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陳俊聖、陳怡如、施宣輝、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陳俊聖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施宣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陳怡如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最近年度(111)支付監察人之酬金：無，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2 月 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

3.最近年度(111)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周幸蓉	8,342	8,342	324	324	9,832	9,832	3,370	0	3,370	0	21,867 5.01%	21,867 5.01%	0
副總經理	鄭大祐													
財務長	鄭和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周幸蓉、鄭大祐、鄭和星	周幸蓉、鄭大祐、鄭和星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4.最近年度(111)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112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提撥111年度員工酬勞總額71,000千元，尚未有分派至個別經理人之員工酬勞之金額。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項 目	110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111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	0.62%	0.62%	0.39%	0.39%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6.64%	6.64%	5.01%	5.0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之決策，乃根據本公司章程以及經薪酬委員會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核定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考同業水準由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經董事會決議，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除固定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含車馬費)之外，針對董事酬勞部份係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以及市場同業之支領標準，由薪酬委會擬議經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此外，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明定兼任員工之董事(含董事長)只領取員工報酬，除業務執行費用外，不領取其他董事酬金，以避免同時擔任董事與員工時之績效貢獻難以判別與梳理，亦防止重複獎酬。

(2)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23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應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且其分配辦法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後，並於股東會報告之。而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之規定，董事酬勞之給付依「董事酬金給付原則」辦理，原則如下：(1)董事兼任經理人/員工者，不領取董事固定報酬也不領取董事酬勞；(2)主席費：適用於擔任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主席者，不分委員會性質，每人每年可領取主席費；擔任兩個委員會主席者，應領取兩份主席費，以此類推。

(3)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含各委員會績效評估)作為評核之基礎。本公司董事報酬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結

果做整體考量(如對公司事務投入之心力、會議出席率、持續進修等)。董事會績效整體評估結果於次年第一季提報董事會報告，其後於同次董事會進一步討論與決議該當年度之董事酬金。此外，根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係包括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4)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除參考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彈性調整之。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履行職權，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另於經理人酬金政策、標準及程序等方面：

(1)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金可分薪資、獎金，加計員工酬勞共三類，薪資即公司法所稱之報酬，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獎金乃考量當年度績效與貢獻，由薪酬委員會提報經董事會核准後，依公司年度獎金發放公告辦理；員工酬勞則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每年股東常會報告。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應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的發放次數、發放日期及發放要件，則依年度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報告時提議之安排與流程辦理。

(3)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獎金辦法辦理，辦法涵蓋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年度目標之達成。公司目標包含財務(如公司營收、淨利的達成率)及非財務指標(如專業發展及子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個人年度目標(如風險管理及年度營運管理能力)及企業社會責任指標(如對企業社會責任各項活動之計劃暨參與程度)。依據上述達成結果於次年第一季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

(4)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俊聖	6	0	100%	本屆法人董事 111 年起至年報刊印日止，應出席次數 6 次(A)。
董事	施宣輝	6	0	100%	
董事	陳怡如	6	0	100%	
獨立董事	周宏德	6	0	100%	
獨立董事	侯凱文	6	0	100%	
獨立董事	曾孟超	6	0	100%	
獨立董事	葉偉倫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111 年 3 月 15 日 111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2.修訂公司章程	V	無	
	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V	無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V	無	
	5.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V	無	
	6.更換簽證會計師並委任新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5 月 4 日 111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V	無	
	2.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06 月 10 日 111 年第三次 董事會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V	無	
	2.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111年8月3日 111年第四次 董事會	1.投資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V	無
	2.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年11月2日 111年第五次 董事會	1.設立中國大陸子公司案	V	無
	2.承租利百代大樓辦公室房屋	V	無
	3.增修訂內部規章	V	無
	4.通過112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年3月14日 112年第一次 董事會	1. 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2. 通過財務報表查核會計師之聘請	V	無
	3. 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年3月15日 111年第一次 董事會	周宏德 曾孟超 葉偉倫 侯凱文	110年度員工及 董事酬勞分配	因討論董事酬金，四位獨立董事涉及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規定予以迴避	本案四位獨立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11年5月4日 111年第二次 董事會	陳俊聖 陳怡如 施宣輝 侯凱文	解除董事及其 法人代表人競 業禁止限制	因三位法人董事代表人以及獨立董事侯凱文因涉及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規定予以迴避	一般董事陳俊聖、施宣輝先生、陳怡如女士以及獨立董事侯凱文先生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經獨立董事曾孟超先生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陳俊聖 陳怡如 施宣輝	向關係人租賃 取得不動產使 用權資產案	因向母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三席法人董事代表人涉及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規定予以迴避	一般董事陳俊聖、施宣輝先生、陳怡如女士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經獨立董事曾孟超先生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年3月14日 112年第一次 董事會	周宏德 曾孟超 葉偉倫 侯凱文	111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	因討論董事酬金，四位獨立董事涉及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規定予以迴避	本案四位獨立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	--------------------------	------------------	--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110年7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所訂辦法進行評估。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以達資訊充分揭露及保障股東權益。

(二)本公司董事會藉各功能委員會分工合作，如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五、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年1月1日~111年12月31日之績效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考核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自評	<p>董事會自我評鑑</p> <p>1.對公司經營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p> <p>董事成員自我評鑑</p> <p>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開會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12月4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111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合計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周宏德	6	0	100%	本公司於109年12月4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獨立董事	侯凱文	6	0	100%	
獨立董事	曾孟超	6	0	100%	
獨立董事	葉偉倫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

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111 年 3 月 15 日 111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V	無
	2.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	V	無
	3.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4.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V	無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V	無
	6.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V	無
	7.更換簽證會計師並委任新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5 月 4 日 111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V	無
	2.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V	無
	3.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6 月 10 日 111 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8 月 3 日 111 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V	無
	2.投資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V	無
	3.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11 月 2 日 111 年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V	無
	2.設立中國大陸子公司案	V	無
	3.承租利百代大樓辦公室房屋	V	無
	4.增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	V	無
	5.民國 112 年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 年 3 月 14 日 112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
	2.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3.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
	4.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會計師之聘請	V	無
	5.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向獨立董事彙報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外，且定期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並與委員溝通稽核結果及內控缺失改善情形，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年3月15日 111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年度內部稽核追蹤報告 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年5月4日 111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年第一季內部稽核追蹤報告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年8月3日 111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年第二季內部稽核追蹤報告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年11月2日 111年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年第三季內部稽核追蹤報告 112年度「年度稽核計畫」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每半年之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109年12月4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並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111年無此情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視問題之類別由其相關部門接受建議及處理糾紛等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經由內部人持股異動申報及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	V		(三)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訂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與關係企業間財務及業務往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目前董事七席，包含一席女性董事及四席獨立董事，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其專業能力，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 (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求情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未來將依公司需求或法令規定，就董事會、功能性委員及個別董事依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或其他適當方式，視狀況評估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均定期進行董事績效評估，並於完成評估後向董事會陳報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評核會計師之資格及獨立性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之一；財會單位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112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作業，經參酌安侯建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0年審計品質指標 Audit Quality Indicators (AQI) 資訊，已由財務單位評估完成，並於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12 年第一季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係依據會計師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 Audit Quality Indicators (AQI) 相關資訊，進行綜合評估，評估之重要項目如下：</p> <p>(1) 公司管理當局是否尊重簽證會計師所提出之客觀且具挑戰性的查核流程。</p> <p>(2) 簽證會計師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是否可能損及其查核之獨立性。</p> <p>(3) 簽證事務所是否有訂定獨立性規範，要求事務所、事務所人員及其他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維持獨立性；並禁止任何人員從事內線交易、誤用內部訊息或任何可能造成在證券或資本市場上的誤導行為。</p> <p>(4) 主辦會計師及會簽會計師等承辦期間已達規定之期限者，是否均定期輪調。</p> <p>(5) 審計品質指標 Audit Quality Indicators (AQI)，主要係從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13項指標予以衡量。</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於111年11月2日董事會通過任命吳麗娟女士擔任公司治理最高主管，以及本公司所訂定之「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明確指定財會單位為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議事單位，由公司治理最高主管率領財務、人事等相關單位人員偕同負責處理事務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以促進公司透明度和法令遵循的落實。 2. 辦理股東會會議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每年依規定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 3. 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之議事事務，包括處理董事與各委員會要求之事項，以及依規定至少於七日前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通知所有董事出席董事會，並提供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 4. 辦理或協助董事進修相關事宜，並提供董事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上下游廠商、銀行、員工及投資人等相關利害關係人均已建立適當的溝通管道，並建立發言人制度，定期將重要財務業務及其他相關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對外與利害關係人之管道。此外，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即時公告及申報公司營運及財務之各項重大訊息，各項資訊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且由專人負責蒐集及重大事項之揭露工作，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本公司雖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於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之期限內完成公告與申報。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	V		(一)本公司一向保障員工權益，除基本之法定保障外，亦有良好福利措施，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健保、退休金提撥外，亦提供員工教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訓練、不定期健康諮詢、健康檢查及團體保險等福利。</p> <p>(二)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相關資訊，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p> <p>(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除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外，另參與由本公司主動安排之進修課程。</p> <p>(四)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確訂定董事對於其利害相關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應予以迴避。</p> <p>(五)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曾孟超	中原大學應用化學碩士畢業，於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任職超過30年，從工程師、經協理、廠長至副總經理、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製程工程師，以及台灣西締電子(股)公司工程，曾孟超董事於半導體產業之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	0
獨立董事	周宏德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班，曾任帛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獨立董事、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峻奧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明基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課長主任副理/經理，以及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周宏德董事具備豐富的會計及財務資歷。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葉偉倫	葉偉倫董事於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電機工程碩士畢業，曾任亞馬遜技術服務(AWS Amazon Web Services)大中華區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部總經理、全球開店事業部副總裁兼總經理、微軟(中國)有限公司亞太暨大中華區/台灣之資深總監/副總、Blizzard Entertainment(China)總經理、趨勢(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相關產業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 109 年 12 月 04 日至 112 年 12 月 03 日止，最近年度(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曾孟超	5	0	100.00	自 111 年度起迄今應出席次數為 5 次。
委員	周宏德	5	0	100.00	
委員	葉偉倫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		V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目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疇落實公司之社會責任及維護公益之運作，於日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內控自評程序與方法」等，藉由透過各管理程序的持續運行，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員工安全、客戶、供應商、各利害關人等風險予以掌握及因應。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p>(1)環境面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本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實施垃圾分類，回收廢棄物、相關作業以無紙化為原則，並控制辦公室室內空調溫度，遵守環保法規，達節能減碳之管理。</p> <p>(2)社會面 A.定期宣導或辦理員工資安訓練，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意識，避免公司及客戶資料洩漏的風險。 B.內部重要網站及應用系統以防火牆與外部網際網路隔離，提升網路安全及避免外部惡意侵入及攻擊的風險。 C.每季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勞資會議等與員工進行溝通，並適時提供法令之宣導，避免發生勞資糾紛。員工可透過會議或意見箱提出建議，公司與員工共同創造和諧良好的勞資關係。 D.依ISO45001法規要求制定作業程序，環安衛人員隨時稽核各單位落實安全衛生情形，並適時提出改善，以實現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為目標。</p> <p>(3)公司治理面 A.每年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提供董事最新的法規與政策。 B.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C.每年定期由各部門作內控自我評估，檢視前一年度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之落實情形。 D.建立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並設置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p>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	V		(一)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能減少環境衝擊，本公司不使用禁用的物質與原料，節省能源及預防環境污染。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鼓勵員工落實資源分類，加強資源回收，及減量使用。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業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除公司應考量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亦應落實及宣導環境保護之重要性及氣候變遷之潛在影響評估，以達成加強環境保護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自民國108年起，即納入宏基溫室氣體盤查與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收集與第三方查證範圍中；宏基集團係按照GRI 永續報告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以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HG Protocol)，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持續透過線上系統，蒐集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並委託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查證；以下說明相關管理： 1.溫室氣體：本公司遵循宏基集團整合能源與氣候變遷策略，預計於民國124年達成RE100的目標，亦遵循宏基集團以科學為基礎之目標(SBT)的方法學，制定長期的減碳目標，預計在民國119年達到較基準年民國108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減碳50%的目標。就溫室氣體資訊而言，110年及111年均通過第三方單位查證，取得ISO14064-1證書 ^{註1} 。經查證本公司111年營運碳排放(Scope 1, 2)排放量為290公噸。 2.用水量：本公司遵循宏基集團全球用水量每年降低1%的短程目標，114年需較107年減量10%的中程目標。 3.廢棄物：本公司主要廢棄物來源為一般生活垃圾，為降低廢棄物產出，鼓勵同仁減少使用一次性塑膠、餐具、紙杯，並藉由執行各項資源回收及定期進行事業廢棄物回收管理方式，以強化廢棄物再利用作為。 4.水、廢棄物與溫室氣體各項資訊，合併納入於宏基集團資訊中，均由第三方驗證單位SGS查證。本公司的水、廢棄物與溫室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氣體各項資訊，分別揭露於年報(下表)與公司網站(http://www.aceraeb.com)。</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colspan="2">溫室氣體排放量(噸 二氧化碳當量)</th> </tr> <tr> <th>範疇一</th> <th>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0</td> <td>192</td> </tr> <tr> <td>111</td> <td>0</td> <td>290</td> </tr> </tbody> </table> <p>註 1：宏碁集團 ISO14064-1 證書下載 https://www.acer-group.com/sustainability/zh/reports-certificates.html (110年證書獨立顯示宏碁資訊用電量。111年證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查證中，將獨立顯示宏碁資訊的用電量與溫室氣體排放量)</p>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噸 二氧化碳當量)		範疇一	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	110	0	192	111	0	290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噸 二氧化碳當量)													
	範疇一	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												
110	0	192												
111	0	290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人事管理規則及相關工作守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所有勞動條件，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p> <p>此外，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法規修定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及內部規範，持續訂定及執行改善計畫。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td> <td>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並於本年度獲得政府「運動企業」及「健康啟動企業」認證。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協助員定期檢視自己的健康狀況，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同時公司亦持續贊助弱勢團體，並鼓勵員工自由樂捐，以培養同理心及樂於付出分享的態度，讓員工</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並於本年度獲得政府「運動企業」及「健康啟動企業」認證。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協助員定期檢視自己的健康狀況，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同時公司亦持續贊助弱勢團體，並鼓勵員工自由樂捐，以培養同理心及樂於付出分享的態度，讓員工	無重大差異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並於本年度獲得政府「運動企業」及「健康啟動企業」認證。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協助員定期檢視自己的健康狀況，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同時公司亦持續贊助弱勢團體，並鼓勵員工自由樂捐，以培養同理心及樂於付出分享的態度，讓員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身心能平衡快樂。	無重大差異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多元尊重之職場環境	包容多元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國籍的人才,建立讓員工感到被受尊重的工作環境。
			(二)員工獎酬及福利措施及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1)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1年本公司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除每年三節獎金外,會依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調整薪資,核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獎金,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公司目標努力,並提供具吸引力的獎酬、調薪、晉升制度。	
			(2)於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另於休假制度上,提供員工包含新人特別休假、全薪病假、志工假等優於勞基法的休假制度,另外也提供團體醫療保險、婚喪喜慶及生育禮金、急難救助、年節禮品獎金、生日禮金、年度電子禮券、員工旅遊補助等多樣福利,將利潤與每位員工共享。	
			(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A.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5成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1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5%,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46%。 B.進用身障同仁達100%目標並量身訂做合適的工作職務及環境設施。 C.秉持企業與員工互信的基礎下,員工自主規劃彈性上下班時間,可更完善的平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衡工作、生活、家庭。</p> <p>D.致力打造職場性別平等，不因性別不同而有所差異，對性別認同、性傾向、性別氣質不同的同仁都給予相當的尊重，並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機制、提供友善孕育措施，將多元性別平等的觀念導入工作職場，塑造性別友善、尊重多元的職場環境。</p> <p>(三)本公司之所有辦公區皆已取得 ISO14001 及 ISO 45001 驗證，並訂定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針對同仁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部份，透過管理制度的推行，加強公司環境維護與同仁作業之安全管理，定期依法辦理作業環境檢測、年度員工健康檢查等，以及舉辦各項教育課程，提升同仁危害意識，降低危害發生，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於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方面：</p> <p>(1)遵守相關法規、以及自我承諾超越產業規範。</p> <p>(2)致力於污染預防、能源效率提升、廢棄物減量，以增進資源生產力。</p> <p>(3)綠色設計並謹慎地挑選原料和供應商，以提供安全且低環境衝擊的產品。</p> <p>(4)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維護工作者的身心健康，並且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p> <p>(5)全員參與諮商並持續改善環境、健康與安全的績效。</p>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四)本公司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策略發展及各部門所需，安排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課程，兼顧通才與專才之發展，使每位同仁得依其發展意向，規劃個人職涯路徑。相關措施如下：</p> <p>(1)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職務類別專業技術，各階層主管訓練課程等，兼顧個人成長與公司發展，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p> <p>(2)新進人員入職後即安排新人導引、專屬 Mentor，以及專屬的新人培訓計畫，讓新人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p> <p>(3)規劃「通往雲端大未來」實習生計畫，鼓勵學生學用合一，透過實習累積實戰經驗，提早探索職涯，也為組織儲備未來優</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秀人才。 (4) 為強化台灣社會的人才競爭力，同時因應 ESG 浪潮下、全球企業對人才社會責任的看重，本公司已正式宣布加入「TALENT, in Taiwan，台灣人才永續行動聯盟」，承諾透過「多元與包容」、「組織溝通」、「獎酬激勵」、「身心健康」、「人才成長」與「意義與價值」，帶動台灣社會，保有永續的競爭力。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機制，並依其執行，本公司於採購或簽約前會評估合作期間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之紀錄，雖目前與供應商簽定契約時尚未包含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未來將加強並要求與供應商簽定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尚無需編製永續報告書，但仍持續以永續報告書之標準自我要求與持續精進，未來將依相關期程編製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本公司目前依規定尚無需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本公司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故本年度無本款之適用。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守則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且公司於員工到職時亦進行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商業活動，由財務部門進行往來客戶審查評等，並諮詢法務單位針對與往來交易對象所簽立之合約條款提供意見，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在董事會的監督下，由財務、人力資源及稽核等單位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敦促所有員工及各關係人確實遵行，並由財會主管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中報告執行情形，以具體落實企業誠信，預計於112年第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季向董事會報告 111 年度執行情形，執行重點如下： 1.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措施。 2.持續對員工宣導「公司誠信政策」，以提高員工對公司誠信政策的重視及警覺性。 3.訂定「供應商廉潔暨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並敦促本公司合作廠商簽署。 (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暢通管道供員工陳述其意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公司建立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由內部稽核人員依計畫進行查核作業，並委託外部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並對新進人員，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由專責單位依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相關內容，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及更新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ceraeb.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2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惠貞
施威銘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1.03.15	111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二)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三)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修訂公司章程 (六)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七)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八)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九)通過 111 年申請上櫃當季及次季之務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十)更換簽證會計師並委任新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十一)召開 111 年度股東常會 (十二)110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結算案 (十三)111 年經理人調薪建議案
111.05.04	111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通過 111 年第一季度財務報告 (二)解除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三)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四)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五)修改 111 年度股東常會議程 (六)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建議案
111.06.10	111 年第三次董事會	(一)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三)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四)111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員工認購股份分配計畫案
111.08.03	111 年第四次董事會	(一)通過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二)投資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三)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四)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111.11.02	111 年第五次董事會	(一)通過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二)設立中國大陸子公司案 (三)承租利百代大樓辦公室房屋 (四)增修訂內部規章 (五)通過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六)通過 112 年度營業計畫暨預算案 (七)通過 112 年度稽核計畫 (八)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九)公司治理主管派任暨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 (十)112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建議案 (十一)112 年調薪建議案 (十二)上櫃成功發放特別獎金案
112.03.14	112 年第一次	(一)111 年度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分配案 (二)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董事會	(三)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擬全面改選董事七席(含四席獨立董事)暨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 (六)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七)通過財務報表查核會計師之聘請 (八)呈報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九)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十)召開 112 年度股東常會 (十一)修訂「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十二)111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結算案 (十三)112 年經理人內部職等調整暨調薪建議案

2.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6.14	111 年 股東常會	107 至 109 年度財務報告重新編製承認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訂定 111 年 7 月 15 日為除息基準日，111 年 8 月 12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息 5.5 元。
		修訂「公司章程」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已向經濟部變更登記完成。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解除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111 年度	2,650	250(註)	2,900	無
	高靚玟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為稅務簽證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1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由張惠貞及施威銘會計師更換為施威銘及高靚玟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施威銘及高靚玟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1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11 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法人董事兼超過 10% 股東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100,000)	0	0	0
董事長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0	0	0	0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怡如	0	0	0	0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施宣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宏德	0	0	0	0
獨立董事	侯凱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孟超	0	0	0	0
獨立董事	葉偉倫	0	0	0	0
總經理	周幸蓉	0	0	0	0
策略長	鄭大祐	0	0	0	0
財務長	鄭和星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吳麗娟	0	0	0	0
稽核主管	許智勝	0	0	0	0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4 月 1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26,304,000	63.46%	0	0	0	0	-	-	-
	3,852	0.01%	0	0	283,312	0.68%	-	-	-
台達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劉亮甫	771,000	1.86%	0	0	0	0	-	-	-
	0	0	0	0	0	0	-	-	-
陳宗興	735,000	1.77%	0	0	0	0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550,000	1.33%	0	0	0	0	-	-	-
	0	0	0	0	0	0	-	-	-
邵建華	534,000	1.29%	0	0	0	0	-	-	-
宏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紫華	518,933	1.25%	0	0	0	0	-	-	-
	0	0	0	0	0	0	-	-	-
曾俊瑋	430,000	1.04%	0	0	0	0	-	-	-
彰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喬翔	405,813	0.98%	0	0	0	0	-	-	-
	0	0	0	0	0	0	-	-	-
侯全興	331,000	0.80%	0	0	0	0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宏偉山峰新興市場機會基金投資專戶	323,000	0.78%	0	0	0	0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675,000	20%	0	0	675,000	2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形成經過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1.02	10 元	25,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創立股本 250,000,000 元	無	註一
105.09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0 元	無	註二
106.08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53,660,400	536,604,000	分割減資 63,396,000 元	無	註三
106.10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56,660,400	566,604,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無	註四
106.12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53,562,534	535,625,340	減資彌補虧損 30,978,660 元	無	註五
107.04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47,677,534	476,775,340	減資退還股款 58,850,000 元	無	註六
107.11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減資退還股款 156,775,340 元	無	註七
108.09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36,449,000	364,49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 行 44,490,000 元	無	註八
111.08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41,449,000	414,49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無	註九

註一：台北市政府 101 年 02 月 22 日府產業商字 10181137210 號函核准。

註二：經濟部 105 年 09 月 26 日經授商字 10501232900 號函核准。

註三：台北市政府 106 年 9 月 21 日府產業商字 10658310310 號函核准。

註四：經濟部 106 年 10 月 24 日經授商字 10601148190 號函核准。

註五：經濟部 107 年 01 月 19 日經授商字 10701003020 號函核准。

註六：台北市政府 107 年 05 月 01 日府產業商字 10748484010 號函核准。

註七：台北市政府 107 年 11 月 23 日府產業商字 10755944000 號函核准。

註八：台北市政府 108 年 10 月 09 日府產業商字 10854582310 號函核准。

註九：台北市政府 111 年 8 月 31 日府產業商字 11152373600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112 年 4 月 11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41,449,000 股	18,551,000 股	6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3.發行人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11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9	28	2,285	13	2,335
持有股數	0	340,000	29,740,317	10,664,633	704,050	41,449,000
持 股 比 例	0	0.82%	71.75%	25.73%	1.7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11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622	63,074	0.15%
1,000 至 5,000	1,400	2,387,301	5.76%
5,001 至 10,000	132	1,043,578	2.52%
10,001 至 15,000	58	770,395	1.86%
15,001 至 20,000	30	560,500	1.35%
20,001 至 30,000	27	673,500	1.62%
30,001 至 40,000	18	633,039	1.53%
40,001 至 50,000	8	364,000	0.88%
50,001 至 100,000	13	877,000	2.12%
100,001 至 200,000	10	1,377,000	3.32%
200,001 至 400,000	9	2,450,867	5.91%
400,001 至 600,000	5	2,438,746	5.88%
600,001 至 800,000	2	1,506,000	3.63%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	26,304,000	63.46%
合 計	2,335	41,449,000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1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26,304,000	63.46%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771,000	1.86%
陳宗興		735,000	1.77%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1.33%
邵建華		534,000	1.29%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8,933	1.25%
曾俊璋		430,000	1.04%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5,813	0.98%
侯全興		331,000	0.8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宏偉山峰新興市場機會基金投資專戶		323,000	0.7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100.00
平均			未上市(櫃)	138.4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4.23	42.96
	分配後		18.73	35.46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6,449	38,47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7.79	11.35
		調整後	7.79	11.3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5.5	7.5 (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12.19
	本利比		未上市(櫃)	18.45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5.42%

註：已經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但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

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配股東股利共計新台幣 310,867,500 元，暫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7.5 元，俟於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決議通過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並無分派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 111 年度員工酬勞 71,000 千元及董監酬勞 700 千元，與本公司 111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均以現金方式分派，未有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業已於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報告，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 56,000 千元及董監酬勞 200 千元，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事。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萬以寧(註)	1,100,000	3.02%	1,100,000	17.2	18,920,000	3.02%	0	17.2	0	-
	總經理	周幸蓉(註)										
	策略長	鄭大祐										
員工	母公司人力資源處總處長	曾人毅	1,030,000	2.83%	1,030,000	17.2	17,716,000	2.83%	0	17.2	0	-
	母公司電子化事業群財務長	鄭和星										
	處長	呂麗萍										
	專案總監	王建欣										
	處長	陳金乾										
	處長	賴嘉綺										
	處長	羅玲玲										
	處長	周好芳										
	資深經理	毛珮慈										
資深業務經理	楊雅芳											

註：萬以寧於 109 年 6 月 22 日辭任總經理職務；於 109 年 9 月 3 日解任董事長職務，周幸蓉於 109 年 6 月 1 日接任總經理職務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111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櫃證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7 月 5 日證櫃審字第 1110006613 號函申報生效。
- (2)計畫所需金額：新臺幣 55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以新台幣 110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55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年第三季	550,000	550,000
合計		550,000	550,000

- (5)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本案所募得之資金運用已依法按季申報，並依規定將最近期執行狀況輸入指定資訊申報網站。
-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此情形。

2.執行情形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 111 年 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550,000	本次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依原預計計畫於 111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550,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100.00%	

(二)執行效益

項目	日期	增資前	增資後
		(111年6月30日)	(111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4,033,962	4,499,363
	資產總額	4,311,052	4,795,840
	流動負債	3,251,102	2,964,878
	負債總額	3,421,163	3,131,194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9.36%	65.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08%	151.76%

項目	日期	增資前 (111年6月30日)	增資後 (111年9月30日)
	速動比率	114.61%	141.91%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金額為新台幣550,000仟元，所募集資金係全數於111年第三季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本計畫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負債比率由籌資前79.36%降至65.29%，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分別由籌資前之124.08%及114.61%提升至151.76%及141.91%，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有提升。綜上所述，本公司將所募得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有效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籌資效益業已顯現。

(三)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形。

(四)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之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劃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相關解決方案之資訊服務，營業項目如下：

類別	業務範圍/產品內容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提供攸關政府部門、國營事業及民營企業客戶營運/轉型所需之各種雲端、地端相關商用軟體服務，以顧問諮詢、產品銷售、增值整合等方式，滿足客戶需求。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根據用戶的核心需求，從需求確認、系統分析、開發與測試、建置與導入、資料庫轉檔與導入到系統維運的end-to-end過程，以客製開發的整體解決方案方式，輔以完善的專案管理，協助政府與企業客戶利用數位轉型科技進行營運效能提昇。
增值產品	於協助客戶導入數位科技之過程中，除提供客戶專業的授權採購諮詢與建議外，也會依據客戶個別需求，在原本的軟體產品架構跟規格之外進行增值開發服務，例如防毒防駭及備份備援品牌(如：TrendMicro、Nutanix、COMMMVAULT、Quest等)之解決方案的銷售收入。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3,746,912	60.40%	4,541,887	63.17%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1,477,191	23.81%	1,649,589	22.95%
增值產品	979,572	15.79%	998,047	13.88%
合計	6,203,675	100.00%	7,189,523	100.00%

3.目前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宏碁資訊自 101 年成立以來，以政府與企業「數位轉型最佳夥伴」為定位，力圖經由宏碁資訊導入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提升整體競爭力。多年來深耕於台灣產業，跨足公部門、金融、電信、製造、醫療、教育文化、高科技等產業，以軟體授權規劃、技術服務諮詢、應用開發與建置、系統維運與管理等專業能力，整合各項新興之技術，如雲端服務、人工智慧、機器學習、數據運用、語音辨識、AR/VR、區塊鏈、數位資產保護等科技，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以下解決方案：

(1)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人工智慧和機器學習、物聯網(IoT)、進階分析和機器人技術等新興數位

科技，讓我們進入第四次工業革命，重塑企業與客戶及世界互動的方式。然而有些企業可能只導入 ERP，或使用各種軟體來存取數據，單純將業務「數字化」後，再加上一些數位工具來輔助遠端工作，如透過即時通訊軟體進行內部溝通與資料傳輸，但這並非真正的數位轉型。真正的數位轉型，企業必須能理解並駕馭數據資料 (Data)，經由 AI、Big Data、機器學習等相關的數據科技，提供強大的分析和即時洞察，藉此優化經營效能、客戶服務或企業運作流程，運用這些新興科技需要強大的運算與儲存能量，這時企業就極需公有雲端服務—彈性且訂閱式的使用模式，讓企業可以根據需求，隨時調整訂定數據蒐集跟分析所需之運算與儲存資源，再藉由這些數據做出有效的分析與決策等服務；對於企業而言，如何在合理的 IT 預算內，投資雲端相關軟體及服務的授權採購，同時平衡地端相關軟體需求，做好整體的軟體資產管理與保護，則是重要課題。

宏基資訊在 105 年取得 Microsoft LSP 資格(Licensing Solution Partner 微軟授權方案合作夥伴)，LSP 著重於提升大型客戶的軟體資產的運用效益，依據企業發展，提供靈活的軟體服務配置及授權方案，同時兼具財務政策與授權使用的覆蓋性，除 Microsoft 外，亦為 Adobe、Autodesk 等多家國際大廠企業授權合約之經銷商，能協助客戶最佳化的購買軟體使用授權及資產管理，達到成本預算有效管理。

但宏基資訊並不僅僅是單純的經銷商，而是在原廠軟體基礎上，堆疊顧問諮詢、產品增值整合、應用系統開發建置、維運服務等多重能量，多年來仍不斷精益求精，為提供客戶專業的雲端服務的技術服務能量，團隊爭取微軟最高等的雲端專業技術認證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 (Azure 專家/託管服務提供者)認證，並於 110 年初取得認證，成為全台灣第一家兼具 AE MSP、LSP 與 CSP 之服務廠商，可以從地端到雲端一步到位滿足客戶需求。

「微軟 Azure Expert MSP 計畫」，為 Azure 雲端服務提供商最高標準的認證，全球僅遴選百餘家合作夥伴，目的是激勵微軟全球合作夥伴強化雲端服務的全面性，而獲得此認證的服務廠商，則代表著具備全球技術水準的專業能力與雲端解決方案開發能量，能全面協助企業數位轉型。目前微軟全球約有 3 萬家合作夥伴，其中約僅超過百家獲得 AE MSP 的資格，宏基資訊取得 MSP，代表國際原廠對本公司技術實力的肯定。

宏基資訊深耕國際原廠微軟的技術超過 20 年，對於 Microsoft 旗下的「用戶端」及「伺服器」系列，甚至到「雲端 Azure 服務、Open AI」等先進技術，都鑽研甚深，技術顧問團隊與開發能量，對於客戶需求及最新的資訊發展都能完整掌握，以傑出的技術服務能量及眾多客戶之成功案例，獲得 Microsoft 之「傑出雲端夥伴」、「最佳合作夥伴」、「最佳雲管理服務提供商」、「最佳雲服務直接提供商」等獎項，同時也是微軟在台灣的合作夥伴中，唯一獲得雲端六大領域解決方案資格 (AI、數位應用、基礎結構、現代工作和安全性、商務應用程式) 的合作夥伴。宏基資訊為世界級軟體及雲端服務廠商進入台灣市場之信任夥伴，同時亦為投入企業運用雲端各項服務與技術的先驅。

欲使客戶完美落實數位轉型願景，雲端顧問服務團隊，會進行三項重要的技術規畫作業，首先是客戶地端環境進行評估，確保遷移到雲端運作環境的一致性，進而將系統從地端遷移至雲端，最後企業還可以借重「雲託管」服務，以完全化解所有上雲的痛點，尤其對於欠缺 IT 維運能力的企業來說，「雲託管」服務更具有其價值。

從最初導入雲端之策略及資源評估開始，宏基資訊即提供客戶以「企業需求為核心」的專業諮詢服務，讓關鍵之 IT 服務能藉由雲端運算達成快速部署，且能維持穩定之執行與運作；根據企業需求，結合世界級之資訊軟體合作夥伴，協助企業運用最合適、具成本優勢的雲端技術與軟體產品，建置專屬的高可用性及高效率性之雲端服務平台，「三部曲」服務簡述如下：

A. 雲備援服務

對企業或政府單位而言，除建置私有雲外，更可以規劃公有雲的備援架構，利用公有雲端的資源與彈性架構，以確保重要的對內跟對外服務不中斷，並享受合理化的費用跟管理。宏基資訊深耕企業的地端資訊系統服務已久，充分理解客戶需求，舉凡資料從地到雲、從雲回地的安全確保與流程管理，都可幫助客戶重新審視與定義，展現更細緻周延的雲架構設計與建置能力。

B. 雲遷移（上雲）服務

不論客戶的上雲需求是為了地端系統服務的延伸、OA上雲，乃至資料自動化及服務微型化，宏基資訊都可藉助相關的雲端軟體平台與產品，輔以自身的顧問團隊，提供對應的奧援。

以大數據分析而論，宏基資訊可協助客戶將地端資料有效、安全地搬遷上雲，選擇適當的儲存媒體(可取決於成本最佳化考量，或為了即將進入分析、取決於 I/O 效能極大化)，並結合必要的技術工具，針對資料進行清洗、過濾掉不需要的屬性，再進一步貼標籤，接著篩選出堪用的模型，再將之轉換為 BI 儀表板、幫助客戶洞悉數據背後隱含的趨勢脈絡，抑或結合適當的演算法來進行 AI 模型訓練，客戶可透過不斷的模式訓練、參數調整，選取精準度超過八、九成的最佳 AI 模型，匯出為 Web Service 或 Container，進一步嵌入地端系統或燒成晶片、藉此建立標準化 AI 微型服務，就地執行即時性的行為分析與判斷，順勢實現 AIoT 應用場景。

C. 雲託管服務

對於欠缺IT維運能力的中小型/微型企業，或是想要優化雲端運用與成本的大型企業，本公司亦提供雲託管服務，以宏基資訊專有的智慧雲端管理服務平台，一站到位的協助企業：

(A)進行智能監控、掌握雲端安全，並即時監控使用量與異常警示服務。

(B)提供資源健檢、優化營運效能、彈性調節用量，並有效掌握成本。

(C)最高7x24hr技術支援，專業系統環境代管及提供架構與應用程式優化

方案。

為了實踐雲托管服務便利跟即時性，同時滿足當前企業對於混合雲的需求，宏碁資訊也自行研發了iCMP智慧跨雲管理平台(Intelligent Cloud Management Platform)。該平台主要提供：

- A.在私有雲、公有雲和混合雲之間管理主要作業及次要作業。
- B.對服務的建置、提供及資源佈署進行自助式、自動化，有效率跟彈性的管理及優化。
- C.成本、工作負載、及資源的取得與利用率等重要數據，能迅速與視覺化的進行有效管理。
- D.提供財務預估管理功能，利用動態儀表板掌控雲端服務費用使用狀態，智慧預測服務能讓客戶有效成本費用控制。

除上述的雲端跟大量軟體服務外，宏碁資訊亦累積多年的產業經驗，打造相關之數位服務平台，以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的方式提供訂閱式、利潤分享及各種彈性合作模式，使客戶可輕鬆體驗數位科技之便利。茲就宏碁資訊PaaS服務內容列示如下：

- A.閱讀平台(eBook service platform)：提供用戶各種雜誌內容，類別超過100多種的中文雜誌以及3,000多種的外文雜誌，服務國內外數十萬之註冊個人用戶以及超過百家以上的學校、圖書館、企業，為國內雜誌類型中最大最完整之閱讀平台服務提供者之一。
- B.金流平台(ePayment service platform)：以銀行、零售流通、服務業者為主要客戶對象，每年處理超過新臺幣200億以上的交易金額，領先業界提供各種與支付相關的創新應用，達成活化交易的最後一哩路，為銀行及業界信賴的金流平台。
- C.購票平台(eTicketing service platform)，為全台灣最大之線上購票平台技術服務提供商，每年提供的售票平台之售票金額近30億台幣，相關使用的客戶及會員人數超過數百萬人，服務對象為經紀公司、表演場館、體育、娛樂、交通設施等業者。

(2)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宏碁資訊長期深耕數位應用的科技領域，對公營及民營單位提供軟體系統的應用開發已有長期且深厚的經驗。以政府單位為例，本公司承作司法院審判系統、經濟部商業司商工行政服務e網通系統、考選部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等多項國家級大型資訊系統，深獲政府單位之肯定與信賴，在國內曾榮獲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首屆台灣世界級資訊應用獎等獎項，而在國際上更是連續三年獲得有資通訊界奧斯卡獎之稱的「全球資訊科技應用傑出貢獻獎」，分別是2020年為台灣疾管署所建置的「台灣醫院感染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獲得傑出Covid-19最佳產業解決方案獎，2021年為體

育署建置的「i運動資訊平台」獲傑出公眾合作服務類全球首獎，2022年為文化部建置的「藝文活動管理暨報名系統」在傑出公眾合作服務類再次獲全球首獎；在私領域部分，更因技術精湛服務優良，連續獲得富邦金控、遠傳電信、中華開發等頒發之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是政府及企業客戶信賴的堅實夥伴。

本公司針對企業之數位轉型提供了多元化之數位服務，從需求確認、系統分析、程式開發、整合測試、系統建置、資料庫轉檔與上線導入、到軟體維運的end-to-end旅程中，本公司提供了前瞻的應用開發技術、產品的增值與整合，並採用實際可行的最佳解決方案，輔以完善的專案管理，協助政府與企業客戶利用雲端服務、人工智慧、大數據(Big Data)、虛擬實境/擴充實境(VR/ AR)、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智慧物聯網(AIoT)、區塊鏈(Blockchain)等各種創新技術，運用於科技防疫及智慧場域、智慧政府、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等各種領域，進行必要之數位轉型，以因應數位經濟及後防疫時代的產業及市場變動。

企業所面對的經營環境變化不斷，為了確保客戶的資訊系統可以滿足不斷進化的需求，宏基資訊也提供軟體維運的服務，提供客戶必要的售後技術支持，確保企業獲得如期如質的資訊服務。

(3) 增值產品

宏基資訊為諸多國際原廠的長期夥伴，協助企業客戶導入例如TrendMicro、COMMMVAULT、VMWare、Quest、Nutanix等軟體系統，除了提供客戶專業的採購諮詢與建議外，在導入的過程中，也會依據客戶所需，在原來的軟體產品架構跟規格之外進行增值開發服務，以滿足客戶在備份備援以及防毒防駭等方面之需求。經由宏基資訊專業團隊進行設計規劃後，以更完整的企業解決方案提供給有需要的客戶。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MDR 異質平台資安託管服務

資訊安全已經是數位轉型趨勢下的重要議題，尤其在人工智慧技術快速進步的情況下，各種駭客入侵技術與方式更因此日新月異。因此為了提供客戶安全數位轉型的解決之道，宏基資訊預計投入資源，整合多家國際EDR知名端點解決方案，全天候的監控和快速應對各種階段的資安事件，此資安託管服務將具備完整的安全監控、威脅檢測和分析並提供應對方案，幫助企業化繁為簡並持續優化其資安防護策略。

(2) 結合人工智慧與數據管理的開放式智慧分析平台

本公司積極在製造業、零售業與醫療流程整合方面進行數據的運用及整合分析發展，在近期Open AI/ Chat GPT的技術逐漸被廣泛運用下，將結合本身在微軟Azure、人工智慧等技術的運用經驗，以及數據管理/數據中台等包含資料採擷、貼標、統計工程技術的專業，透過資料處理和演算法運算來進行AI模型的訓練，讓資訊系統可以傳達智慧化訊息，從而產出具有意義的資

訊，並可建議管理者做出「正確、聰明的決策」。

(3)數位資產保護的相關解決方案

隨著企業數位化程度越來越高，勒索病毒不斷推陳出新，數位資產（資料數據）的保護跟復原將成為能否持續維運的命脈，企業跟政府需要建立強韌的防禦機制，超前佈建完善的備份與災難復原系統，才能守住資安威脅的最後一道防線。本公司與關係企業資祿儲存將整合 Commvault、Citrix、Dell Technologies、Pure Storage、Quantum 等資料安全及儲存解決方案的多年經驗及技術，針對不同產業的痛點，提供專業、客製化的建議與服務，加深企業建構資安聯防的深度，讓企業在駕馭關鍵數據資料時，也擁有可靠與全方位的安全後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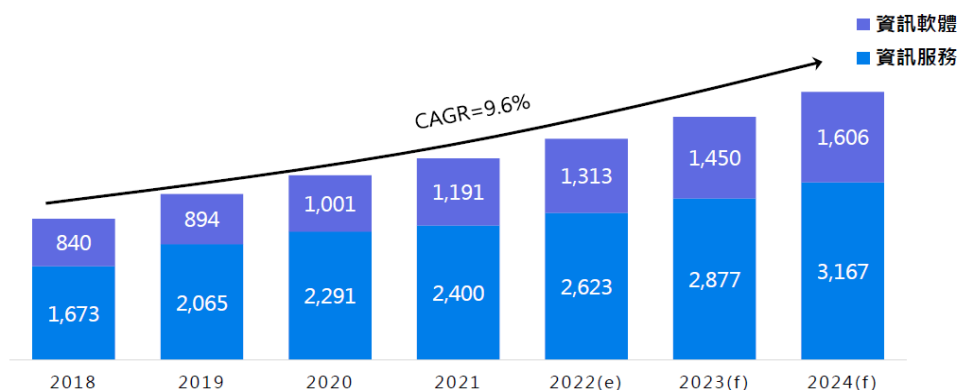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雲端、網路、通信技術以及諸如人工智慧、數據運用等技術之快速發展，讓資訊科技應用成為商業創新的重要來源，企業為了對客戶提供更好更即時的服務以提升營運價值，或是為了強化自身營運體質以面對日漸嚴苛的競爭態勢，莫不爭相評估跟導入諸如雲端應用、5G、大數據、人工智慧、虛擬/擴充實境、工業自動化4.0等相關之資訊應用系統，從而為台灣的資訊服務業創造了有利的成長環境。根據資策會MIC的調查，台灣的資訊服務暨軟體業產值將由2020年新台幣3,292億元成長至2024年新台幣4,773億元，年複合成長率為9.6%。



2018-2024資訊服務暨軟體業產值



資料來源：MIC，2022年5月

此外，Covid-19 疫情雖已逐漸趨緩，世界各國也漸次解封，但其對整體社會與經濟仍會持續深遠的影響：

- (1) 「零接觸經濟」仍持續發酵，整體社會雖然已漸次解封，但疫情所促成的遠距工作、線上學習、餐飲外送、虛擬娛樂、電子商務、服務機器人等新生活與工作方式，還是會因為其便利性及效益性而持續被企業或是個人所採用。
- (2) 「數位轉型」持續加速進行：疫情對產業衝擊加速企業數位化與遠端工作的普及，也讓企業體會到數位科技是提昇經營韌性的重要工具，因此諸如為持

續強化員工的遠端工作能力，以因應遠端工作需求，除筆記型電腦和行動設備之需求會持續，而相關之視訊會議、協作軟體等科技公司亦會連帶成長。

- (3)對數據採擷及運用的需求更加旺盛：數據被稱為新一代的石油，能掌握數據之運用，並產生對企業的經營價值，是未來競爭的決勝關鍵。同時數據也是人工智慧的基礎，沒有完善之數據治理，就沒有有效數據作為人工智慧訓練跟模型建置的可能，因此相關大數據的科技及雲端數據中台的導入，對於要在競爭中奪勝之企業相當重要。
- (4)持續多點布局之供應鏈管理，以強化供應鏈韌性：本次疫情加速全球企業思量已久之供應鏈管理變革，過去圍繞著中國大陸之產業鏈，於疫情爆發後顯得脆弱不堪，連帶衝擊全球經濟；因疫情帶來的痛感，促使各大企業把部分產能遷出中國大陸，分散風險；臺灣製造業在全球供應鏈已布局多時，從先前的美中貿易戰起，加上中國大陸製造成本逐年提升，故將製造重鎮分散至東南亞，甚至是東歐、非洲等，此對於資訊服務廠商而言，資訊系統之服務範疇地域性之擴大，雲服務/雲遷移等等，將可望帶動一波成長動能。

另一個重要的產業趨勢，在於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I）的崛起。根據國際組織 Gartner 預測，到 2025 年，超過 30% 的新藥物和材料將使用生成 AI 來完成。除此之外，Gartner 也預測，截至 2025 年，大型企業中有 30% 的行銷資訊將由生成式 AI 完成，高於 2022 年的 2%；而至 2030 年，90% 的電影由 AI 製造，達到從文字到影視的製作。

整體而言，生成式人工智慧可以運用在許多不同產業上，應用場景包括企業運作、工廠生產、客戶服務體驗、以及產品研發與服務的創新。譬如在汽車、航太、國防等產業開始嘗試以生成式 AI 來設計零組件，同時減少設計的時間以及設計錯誤所致的成本。此外，生成式 AI 也能用於晶片製造，運用強化學習來優化半導體晶片設計，將產品開發生命週期時間從人類專家的數週縮短到數小時，其應用潛力遠超我們想像。

人工智慧運用的快速發展，產生兩個主要的影響。第一是因為人工智慧需要大量運算跟儲存資源，因此帶動企業對於公有雲之應用需求大增，也促使企業積極轉向雲端服務，藉此提升資料儲存與運算的彈性與速度。其二是 AI 也同步強化駭客產業之技術能量，讓未來的資安策略跟運作都增添變數。在此影像下，根據市調機構 RightScale 的報告，企業為避免綁定其中一家業者而導致服務中斷的風險，84% 的企業採用多雲架構，且企業在自家的雲端架構上，也偏重採用兼顧運算方便與資料保密的混合雲架構。

現今的公有雲端市場明顯朝向集中化的寡占市場發展，AWS、Microsoft、阿里雲、Google、IBM 等前五名雲端大廠就占了七成以上的市占率。為了擴大自家的生態系以在未來雲端及人工智慧的市場中競爭，各大雲端廠紛紛祭出跨雲策略，或以策略合作、提供跨雲服務來爭取跨雲市場，另外也推出自家與 ChatGPT 類似的 AI 工具，期望在這場競逐中領先其他公有雲業者。

以本公司主要銷售Microsoft產品及服務來說，Microsoft多項雲端佈局與夥伴計畫，持續串聯全球合作夥伴生態系，共同為產業界打造更有影響力、更貼合時局的解決方案，同時在生成式AI的競賽中，也領先其他業者推出ChatGPT的相關技術，同時將此技術結合其本身已經廣被企業使用的Office，Windows系統中，對於企業用戶會更具吸引力，讓用戶更願意繼續深化對微軟產品的使用。此外，微軟在Microsoft Cloud for Sustainability協助企業走向零碳排目標、Windows 365 打造全新的混合式個人雲端運算，Cloud PC、Microsoft Teams 上安全存取Dynamics 365資料等等，這些藉由合作夥伴、社群方式建立自家生態系，以此擴大影響力並提高廠商對生態系的依賴性，都有助於像本公司這樣的核心夥伴在相關資訊產品跟服務的推廣。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定位為「最懂地端的雲端公司」，做「成就智能企業的最佳夥伴」，以「整合全球解決方案、促成企業數位轉型」為使命，宏碁資訊的客戶成功團隊(Customer Success Team)結合全球超過兩百家之頂尖技術夥伴合作，提供企業客戶前瞻且具體可行之解決方案。產業上中下游的主要關聯：

- (1)上游：本公司之上游合作夥伴涵蓋海內外，主要為相關軟體及產品開發公司及軟硬體經銷商，對於市場需要之相關應用、技術、規格、標準與功能等，具有重要之影響力。
- (2)下游：本公司下游企業客戶超過兩千家，包括政府部門、高科技、金融、零售、製造、藝文娛樂、教育、交通等產業的大中小型企業。本公司長期深耕客戶，協助企業導入相關之資訊系統以提升獲利與競爭力。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數位轉型來自掌握資訊技術的重大變化，透過不同階段的整合運用，逐步調整企業的體質。實務上，由於各家企業處於不同的產業，面臨不同的競爭難題，因而產生不同的數位轉型需求，約略可區分為以下四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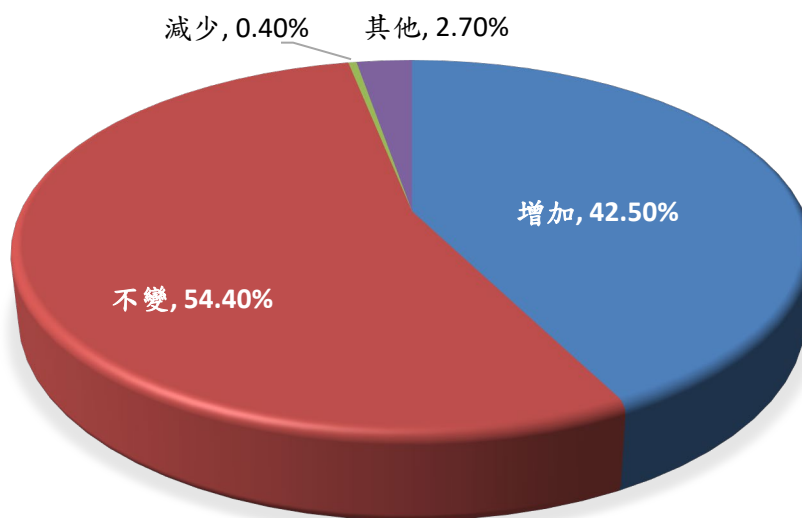
- (1)營運效能提升：企業透過數位技術進行不同的數據蒐集，整合營運流程，以大幅提升人員管理效率與降低管理成本。例如，製造業導入工業4.0的智慧生產管理計畫；又如醫院建立數據平台，以方便整合、分析後端的醫院訊息系統的病歷資料、影像系統資料、護理資訊系統等。
- (2)客戶體驗優化：企業以顧客為中心的思維，透過結合資訊技術，轉型為提供更個人化與客製化的產品及服務、全通路客戶體驗、無縫隙的線上線下(O2O)整合便利性及店內客戶體驗等。如大型賣場布建定位信標裝置，分析消費者的購物軌跡，了解消費者的商品偏好，並結合消費者過往的購物紀錄及網頁瀏覽紀錄，經過數據分析後發送訊息給消費者，推薦個人化的促銷商品與活動，以提高消費者的採購意願；又如電商、電信業及金融業推出文字機器人立即回覆服務，與客服系統平整合，提供更具競爭力的集客式行銷(In-Bound Marketing)和拉客式行銷(Out-Bound Marketing)，將產品及服務進行更有效率的傳送與

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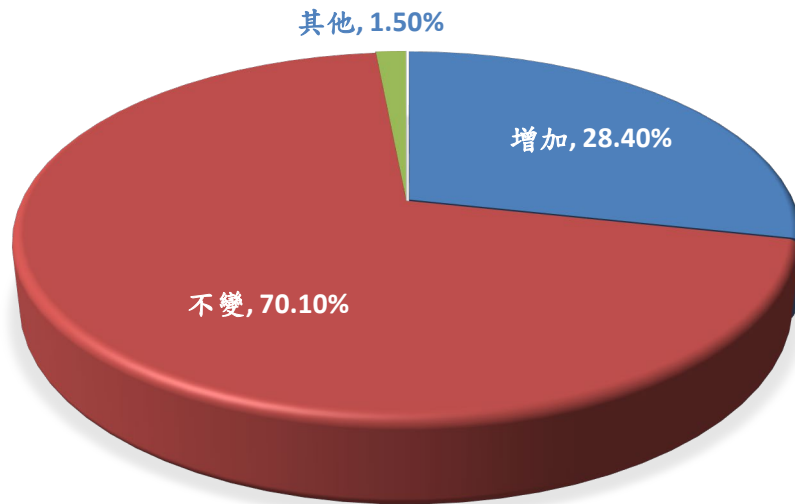
- (3)商業模式再造：此類型的數位轉型偏向跨國大型企業，影響範圍包含產品功能、組織結構、通路策略與組織文化，以驅動企業尋求新領域機會，並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如 Amazon 改造瀕臨倒閉的華盛頓郵報、本公司策略合作夥伴 Microsoft 在執行長 Satya Nadella 領導下，從販售套裝軟體及表達反對開源軟體發展的態度，改變成支持開源架構，讓各家軟體系統可在微軟雲環境使用，並在 Azure 雲端服務應用的軟體布局發展，都是商業模式的再造。
- (4)生態體系建構：產業競合生態因為數位轉型產生質變，如電信公司進行擴大企業客戶 ICT (資訊與通信科技)系統建置業務、建構與電商購物、影音媒體、遊戲娛樂等不同產品與服務的生態體系；又如醫院結合照護機構、養老機構、健康中心，不同機構之間可以進行資料傳遞與使用。

在數位轉型的趨勢下，企業如何運用新興科技來強化自身的經營競爭力，根據 CIO Taiwan 月刊在 2022 年底對超過 600 位台灣來自不同產業的 CIO 所進行的調查顯示，超過 4 成的企業將持續對雲端的投資，同時有將近 3 成的企業會將關鍵系統諸如 ERP 或是 CRM 搬上雲端。

與去年相較，雲端支出金額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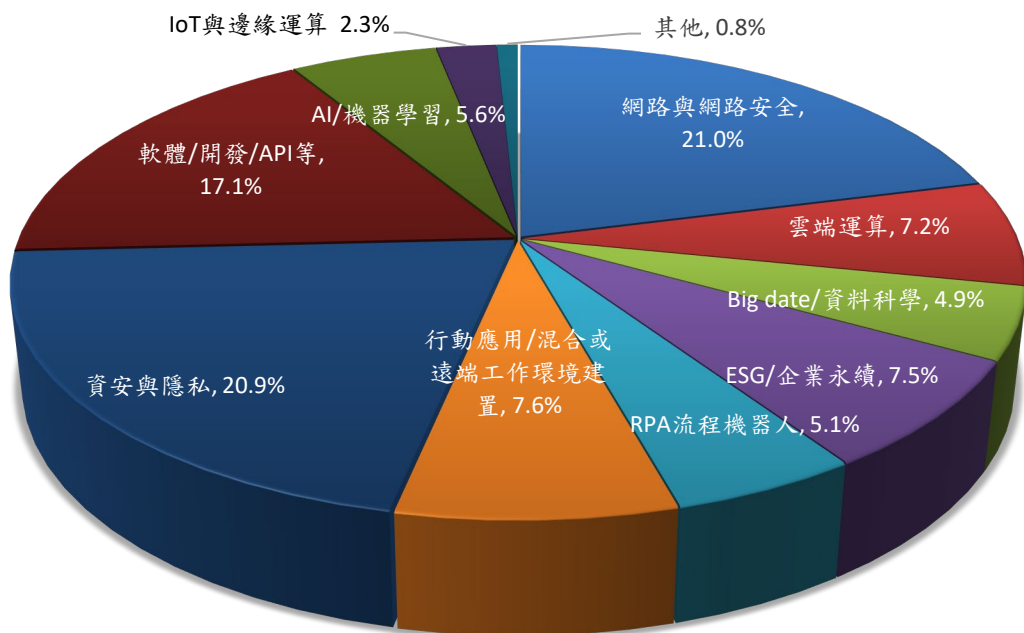


與去年相較，關鍵應用系統上雲程度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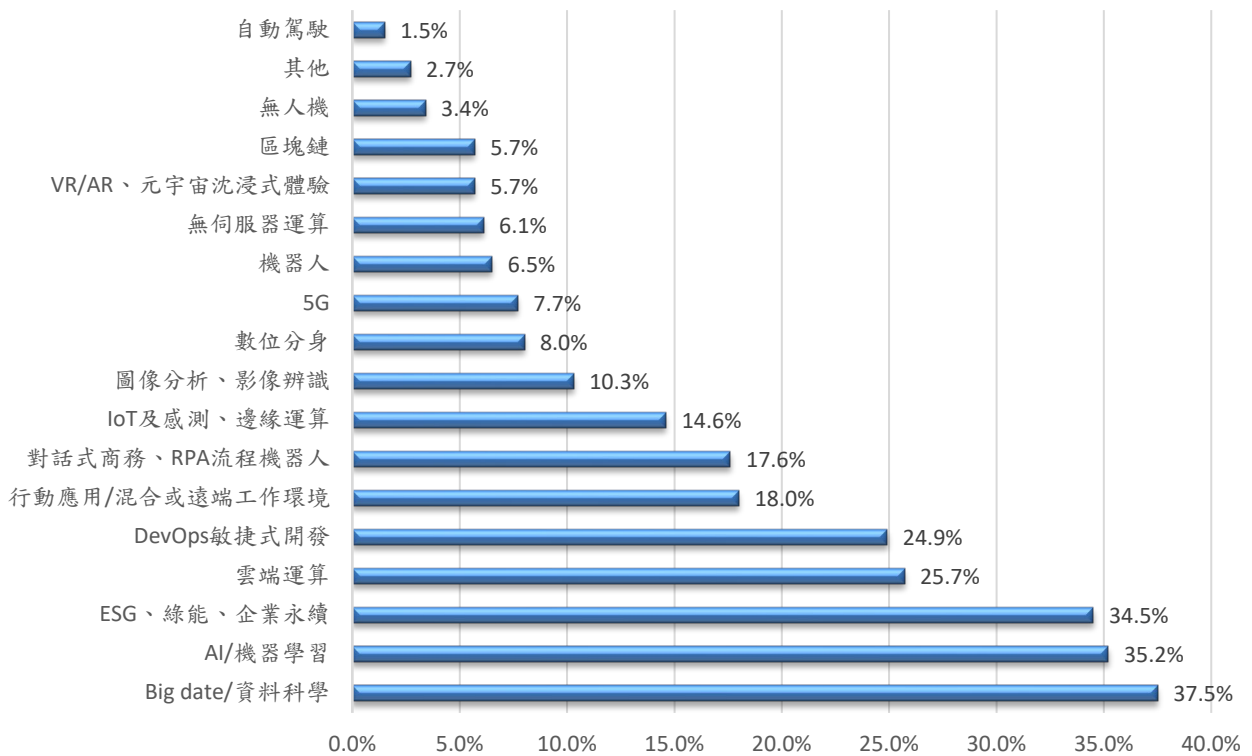
而在組織年度重點投資項目時，有超過 4 成的企業會將投資放在資訊安全相關項目上，另外有 2 成的企業會投資在跟雲端及諸如人工智慧，大數據等新興科技上面，詳如下圖。

組織年度重點投資項目



另在 CIO 眼中，企業最應該導入但尚未導入的科技中，Big Data 高居第一位，佔 37.5%，其次為 AI 與機器學習 35.2%；ESG、綠能及企業永續則佔 34.5%，則佔第三位。

組織最欠缺(該導入而未導入)的科技



綜上調查發現，在面對當前的疫情時代、甚至後疫情時代之挑戰，企業的數位轉型勢必加速發展，除前述調查所顯示之趨勢外，各種虛擬技術、遠端技術、精準科技、綠能應用、零接觸應用等，亦將為台灣資訊服務業帶來更多挑戰與機會。

就產業競爭態勢分析，雖然根據各項研究都顯示台灣資訊服務市場仍有相當大之成長空間，但因台灣產業受國際環境影響變化、國內整體政經環境、法規制度等交錯影響，台灣整體資訊服務市場受到明顯波及，在台灣企業以生產據點外移為重要經營策略，同時國內市場又有眾多廠商競爭下，資訊服務廠商若無法提供差異化的產品及服務，增加自身之技術能力，則同業間之削價競爭只會日益嚴重，從而使得公司規模大且具優質資訊服務之廠商，逐漸拉大與中小型廠商之差距，故「大者恆大」之發展趨勢將愈加顯著。

進一步以產品競爭態勢來看，由於雲端運用與人工智慧的商機龐大，可預期將會吸引更多的新創公司(Startup)投入開發 SaaS 或是其他雲端運用的資訊科技服務，而各式的開放原始碼軟體(Open source software)的蓬勃出現，以及大型公有雲業者如 AWS, GCP 等樂於開放其平台給更多新創技術公司進行各種新運用的開發，將大幅降低新資訊服務開發的速度與成本，從而助長新創公司進入雲端服務的領域，提供企業用戶更多樣、成本可能更低之選擇；惟企業用戶在選購資訊服務的過程遠比個人用戶複雜，除成本跟速度外，合作夥伴能否提供長期且可靠的專業服務，以支持企業不斷成長更是重要的考量點。

本公司以提供企業「雲端化技術平台、服務與產品」及「應用系統開發與平台服務」資訊服務為主，協助企業客戶利用雲端、大數據應用、智慧物聯網、AI、

虛擬實境、區塊鏈等新技術應用，進行重要的數位轉型，並確保客戶在數位轉型中，能擁有堅實之資訊系統及架構去支持轉型成功。

本公司於 104 年取得 Microsoft CSP(Cloud Solution Provider)雲端解決方案資格後，持續投資在雲端領域的技術能力，已在 110 年初取得 Microsoft 雲端領域技術能力最強的服務認證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專家/託管服務提供者)，目前台灣取得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 資格的公司僅有精誠軟體、雲馥數位及中華電信，在全球 Microsoft 數萬家經銷商、代理商、合作夥伴中，僅有百餘家公司取得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 資格。

此外，宏碁資訊也是台灣第一家獲得微軟雲端合作夥伴計畫(MCPP)六大領域解決方案資質的合作夥伴，分別是商務應用程式的解決方案、資料和 AI (Azure) 的解決方案、數位和應用程式創新的解決方案 (Azure)、基礎結構 (Azure) 的解決方案、安全性解決方案、以及 Modern Work 的解決方案合作夥伴，更是台灣唯一獲得進階專長 (ASP) 四項資安專長認證之資通訊廠商，這些不斷精進的技術與人才培育，成為贏得客戶長期信賴的穩固基礎。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宏碁資訊以堅實之 IT 軟體服務經驗為基礎，具有軟體系統之開發與建置、加值數位服務之開發與整合、網際網路技術運用與管理、資訊或通訊產品之應用、技術與服務應用平台與其他軟體相關之委外服務等數十年專業經驗與能力。

宏碁資訊長期深耕並經營政府及企業客戶，可貼近並迅速了解公部門、電信、製造、醫療、教育文化等各產業之客戶需求，經由專業規劃、顧問諮詢、軟體應用開發與建置、系統安全維運等方式，提供客戶整套的軟體應用解決方案；並通過 CMMI Level 3，以及 ISO 27001 和 ISO 27701 評鑑，故能在標準作業程序的規範下，因應客戶各方面的需求，確保資訊系統如期如質上線及維護服務。

因應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的需求，宏碁資訊積極投入公有雲平台資訊服務領域，除協助企業客戶善用雲端優勢將原本在客戶機房中的資訊系統以更安全、穩定、高效的方式遷移到公有雲平台，還提供企業客戶資訊系統快速擴充系統效能的架構。配合資訊系統與業務流程數位化的優化需求，宏碁資訊也積極在製造業、零售業與醫療流程整合方面，協助企業客戶進行企業營運與資訊系統數據資料的蒐集、標註、彙整、歸類、建模、分析、訓練、商業智慧互動呈現及人工智慧服務模型開發等資訊服務。

面對後疫情時代企業客戶的遠距辦公需求，宏碁資訊結合 Microsoft 的雲端協同作業平台提供企業客戶即時溝通、視訊、會議與文件交換、共同編輯的無差別、跨越空間的上班環境。透過宏碁資訊在公有雲平台的整合開發能力，以客製化的智能機器人服務元件、自動化流程元件、遠端安全連線介面管理、線上會議室管理、派工管理、公告、通知、問券、檔案保全及檔案交換加解密等機制，支持企業營運不中斷的全新模式。

2.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研發費用(A)		44,937	58,560
營業收入淨額(B)		6,203,675	7,189,523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A)/(B)		0.72%	0.81%

3.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醫療技術交流平台	醫療技術交流平台採用最新雲端技術以微服務架構為核心，讓各服務獨立運作互不影響，並使用 Docker 技術降低佈署環境的依賴性。由於社群平台資料之多樣性，使用非關連式資料庫 MongoDB 可以相當方便的擴充及相容舊資料。使用訊息柱列服務(Message Queue)使後端伺服器互相溝通時可以避免單一服務停止造成的資料丟失，待服務重新啟動之後依然可以繼續處理柱列中的請求。利用 Kubernetes 容器管理工具，自動監控容器的狀態並自動重啟，可方便作水平擴展。AWS EC2 雲端虛擬機服務免除設備控管及網路層資安控管問題；於佈署方面，使用 Jenkins 搭配 Gitlab 使用完成自動化部屬，實現 CI/CD 工作流程，增加工作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醫生醫療論壇，讓醫生討論醫療相關議題。 2. 讓醫生可經由影片分享手術技能。 3. 可查詢醫學活動。 4. 會員可彼此私下對談或多人交談之群組聊天功能。 5. 影片分類、購買、評論、上傳及審核功能。
電競社群平台	此電競平台係定位於全世界電競玩家使用，因此採用 AWS 穩定、高可用的雲端服務。於 infra 導入 CloudFront (CDN) 與 Redis(message queue)，透過 CloudFront 與 Auto-Scaling，能承受大流量的負荷，並啟動 cloudwatch 監控各項服務。另藉由 Aurora 讀寫分離資料庫，自動容錯機制，達成系統的穩定。於應用功能部份以 SigridWave 提供即時語音辨識抄寫以及翻譯服務，SendBird、Discord 則提供聊天通訊功能，並介接第三方登入(FB/Google 等)整合各玩家及賽事的資料，使用大數據分析技術(AI、機器學習)取得對玩家有價值的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多元線上競技賽事。 2. 可使用電競玩家履歷庫建立一套電競人才庫。 3. 蒐集各種電子競技的遊戲內對戰數據，透過大數據分析，提供各式圖表、數據給電競玩家，作為未來對戰的戰情分析。 4. 提供多語言集中推播機制，推播系統內的各類訊息。 5. 整合社群平台登入成單一模組，方便使用者登入。
VR 課程編輯器套件	VR 編輯套件之 UX 以使用者為中心，包含：介面設計/視覺風格/色彩搭配/程式效能等元素，將拍攝 VR 的每一場景腳本以設定方式完成，並產出場景的 json 檔。另外本套件也設計各項警示提醒功能，如製作場景時的聲音、文字顯示字數時間並搭配影像的同步，使製作能減少重工增加效率。另每一場景的串接，可隨時採設定方式決定下一場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不會寫程式的使用者也能輕鬆將拍攝的影片編輯成互動教材。 2. 搭配 VR 互動影片播放軟體，讓使用者透過 VR 顯示器進行觀看由 VR 腳本編輯器軟體所編輯後的影片時，可藉由「口語對話」或「目視選單」等互動功能進行指令操作。 3. 經過本套件所製作完成之 VR 教材，可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為因應業務端商業模式需求，系統後台可配合不同的客戶在使用電腦台數時，授權使用期間等多重條件進行彈性即時的啟用帳號核發。	藉以激發學生在數位創作的潛能，同時有助於教師在沉浸式教案之開發。
機器人客服	現今各產業中的各部門單位，在產品議題與業務服務溝通上常會需要提供客服支援人力，惟有鑑於客服人力因應各式各樣、千變萬化的服務需求，在養成與訓練本過於龐大，全天候分段服務的人力管理也不易維持，因此透過 A.I.訓練平台配合各式溝通需求發展出之客服機器人，將可以有效降低客服服務對大量人力的依賴。	可協助各行業客服系統數位轉型，設計文字與語音的雲端智能客服機器人，提高客服處理效率、降低客服人員針對同質性問題與重複查找解決方案的時間，並將內部技術或相關業務諮詢人員的經驗整合轉化為知識庫，以做到技術資源共享。
數據中台案	企業常於不同時間建立很多管理和業務系統，如 ERP、CRM、SCM 和 MES，這些系統雖然各自運作良好，但資料彼此獨立難以互通，數據共享和整理應用僅由單一業務展開，難以對全公司的數據作整合性之分析及預測，失去實現數據價值的良機。透過規劃一個新的雲端平台架構，整合所有分散在系統各處的資料及數據，如線上、線下、POS、物流等不同管道的異質資料，再透過數據中台的運作提升資料品質、優化數據洞察和提前預測分析，就可以達到精準行銷的策略目的。	可以解決各自獨立的應用碎片化與數據孤島問題，對海量數據進行統一搜集、運算、儲存，並使用統一的數據規範管理，將企業內部所有數據統一處理成標準化數據，挖掘出對企業最有價值的數據。此解決方案可以構建企業專屬的數據資產庫，並開發所需的功能元件使其更易於共享、組合及重複使用，讓企業更有彈性隨時調整，以因應變化多端的時局。於此案例下： 1. 可縮短資料整理時間達 3 成，利用雲端的大數據分析，可更有效率的進行龐大資料之篩選。 2. 利用工具進行運算，平均運算時間 4 小時：建立數據模型，利用數位學習及全新運算技術，提升資料的質量與運算速度、優化企業內使用者體驗。 3. 提高行銷精準度 5%：經由 AI 預測，將人、時、地執行更有效之行銷方案。
醫院感染與藥性監測管理系統	因本系統需收集各醫療單位上傳之資料，因此開放醫院使用 API 機制通報，制定統一 API Spec 方便每個醫院之介接。另需將原有交換中心上傳機制與新開發 API 機制整併，並使用同一套檢核邏輯；資料上傳後進入 CDC 倉儲資料庫，可為日後資料加值與數據分析之用；為符合更高規之資通安全政策，全面檢視 4 佰多間醫事機構之帳號申請管理流程，並重新規劃符合資安管理規格之申請審核機制，且需配合署內稽核資安系統有效帳號，提供醫院及署內定期帳號清查管理流程。	1. 優化系統功能及巨量資料通報的順暢性，達成提升監測效能、資料加值運用、支援管理決策之目標。 2. 高規格資安，符合資通系統防護安全控制措施(高等級系統)，配合資安政策採用「自然人憑證」或「醫事人員卡」進行身分檢核。 3. 提供全台 1400 多位醫事人員(疾病管制署、疾病管制署區管中心、縣市衛生局、醫院)進行感染病例資料及抗生素管理的通報及查核。 4. 提供即時數字儀表板，使管理者能即時了解「醫療照護相關感染資料通報」、「抗生素抗藥性管理通報」、「感染管制查核系統」之通報及查核填報狀況。 5. 提供多元通報管道，除可線上即時通報外，亦可透過 API 或「交換中心」傳送醫院通報資料，提升通報之彈性與便利性。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遠端維修管理平台	為因應全球產業在垂直研發與水平整合的極細化發展，不論是供應方與消費方、研發端與生產端，乃至於教學與共同設計之各式情境，往往都需來自四面八方、不同角色之參與者，透過網路與設備即時互動、相互交流，甚至可以立體空間呈現，如同身臨其境。以往於電影中才會出現的場景，現在透過 MR 穿戴裝置與視訊服務平台可逐步被實現。	技術人員於現場透過穿戴裝置，啟動遠端維修協助平台並選取遠端技術與專家進行通話，專家提供口頭指示並可在螢幕上透過箭頭標示須注意之設備零件，箭頭立即出現在現場使用者的眼前空間，即使技術人員四處走動，也保持固定位置在設備的該零件上協助現場員工與遠端專家交流。專家可透過視訊同步觀看現場員工即時回傳實景並進行互動指導，即時解決問題、巡視現場。
智慧巡檢平台	客戶以往要執行在電塔上礙子的檢查與維修，除倚靠大量的維修工程師逐一攀爬電塔外，再者就是租用直升機進行人工拍攝，肉眼判斷後再決定是否進行維修作業。相關作業除成本高昂亦有人員安全上之風險，影響企業創新、求變的形象。透過無人機巡檢、拍攝，再結合 IoT 機制與 A.I. 發展平台，證明科技的確可滿足人力之不足。	運用無人機克服地型障礙，提供安全、精細的影像蒐集方式並可加速收集電塔或廠區巡檢影像，也可將存檔的歷史資料及現況影像透過人工智慧輔助分析可能風險、產出自動化的影像識別機制、達成智慧輔助巡檢目的。
託管平台	因應雲端服務時代的到來，客戶在雲端資源整合與延伸應用的需求越來越大；面對各家公有雲大廠所提供的各式各樣運算資源、存儲與服務，不論是從地端機房延伸上雲或是將雲端運算或服務成果反饋回企業內部，在在都需要一個友善、簡便的管理介面，協助客戶能更有效率的經營生意。	在目前常用的公有雲平台上進行跨雲平台的資源整合，並提供單一介面的雲管理平台，支援資訊系統服務與管理： 1. 提供多租戶管理 2. 計量計費與優化管理 3. 提供用戶自助式服務 4. 自動化部署管理 5. 容器服務管理 6. 系統運作與效能監控管理 7. 網路與資安防護管理 8. 提供報表服務
運動健康資訊雲系統	整體 infra 架構以虛擬化配置作為規畫，部署建置於「教育部教育雲機房」以 VM 雲端技術及 Net Framework 進行開發，採用 SHA256 & TripleDES 對個資加密；並針對各類使用者進行存取管控及 two-factors 驗證機制；資料庫部分也使用 mirroring 及 log shipping 的服務，且網站通過 AA 無障礙檢驗，資料集中於雲端後，亦規劃 Open API 提供公開資料的數據給各單位介接運用；此外「科技體適能檢測」是由宏基資訊與工研院合作，透過雲端、IOT 及大數據技術，整合 10 年來國內 2,000 多萬筆國民及學生體適能檢測數據。	1. 每年節省體育署系統建置維運費達 1 千多萬元。 2. 「i 運動資訊平台」會員人數 3 萬多人，網站瀏覽量累計近 146 萬人次。 3. 運動 i 臺灣計畫數位化，採線上申請及核銷，總計 1 萬多件。縮短計畫核定時間 2 個月。 4. 活動資訊正確率由 4 成提升至 9 成以上。 5. 科技體適能檢測累計近 20 萬人次。 6. 考證人數累計 3 萬多人，其中體適能指導員占 2 千多人。 7. 「科技體適能檢測」可於檢測完成後，經數據分析，提供專屬運動處方及推薦合適的運動場所與教練，並將數據上傳至雲端。
疫苗護照數位證明簽發平台案	疫苗護照平台採用混合雲方式佈署，利用 SFTP 把地端資料與雲端同步，且由於資料機敏性高，啟動 WAF、CDN 等防護服務。在產生疫苗護照 QRCode 方面，遵循 EU-DCC	1. 歐盟承認台灣「數位疫苗接種證明」 2. 各國資料格式標準一致，互認數位簽章 3. 資料及數位簽章以 QR Code 顯示 4. 可離線驗證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相關規定，以 COSE 方式制定，使用數位簽章技術-如 ECC 與 SHA256，驗證與 Key 亦都符合 PKCS 標準；另為要了解使用分佈，亦使用 GeoIP 服務。	5. 符合歐盟個資保護 GDPR 三原則:最小揭露/資料可攜/可被遺忘 6. 疫苗數位證明平台雲端化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專業技術顧問人才養成，提高客戶服務品質

強化企業資訊架構顧問能力，以製造與金融業為典範產業，建立專業的售前、售中及售後的服務團隊，培植優質核心技術人才，因應大型專案需求增加專案管理人才，配合短、中期競爭策略與中、長期之成長策略，培養優秀核心技術能量。

(2)強化內部風險管控，降低企業風險

加強公司內部作業管理，降低業務與專案風險，以確保公司經營績效，風險管理包含客戶授信、客戶交易、專案管理、合約管理、庫存管理與應收帳款管理等，逐步落實各項管理並輔以資訊系統，以確保公司獲利與永續經營之競爭力。

(3)導入相關管理資訊系統，落實精實管理

IT 資訊系統為企業運營與超前競爭的基礎，本公司規劃建構相關的作業管理系統、顧客管理系統與供應商管理系統等，分析企業營運資訊，以對客戶創造價值，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2.長期發展計畫

(1)多元產業解決方案，契合客戶核心需求

擴大金融業、醫療產業與製造業之市場占有率，提供中小企業高性價比的服務，因應其資訊整合各面項需求，深耕重要客戶，成為企業客戶信賴之資訊技術顧問夥伴。

(2)專家技術人才及整體服務團隊養成

培訓核心技術人才，例如資料庫、雲端系統工程師等團隊及增加人工智慧暨高速運算之人才，業務、技術及顧問人員的專業培訓與技能提升。

(3)持續進行銷售增值與服務轉型

依客戶產業所需，規劃設計符合策略需要，同時有價值的資訊基礎架構與應用解決方案，同時因應持續出現的新興科技與市場趨勢，提供趨勢科技整合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地區別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台灣	5,989,522	96.55	6,853,821	95.33
中國	176,132	2.84	280,705	3.90
其他	38,021	0.61	54,997	0.77
合計	6,203,675	100.00	7,189,523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宏碁資訊自設立以來即以服務企業客戶為宗旨，長期提供攸關經營成效跟產業競爭力的資訊系統與服務給政府單位及台灣重要產業，以顧問諮詢、產品增值整合、應用系統開發建置、維運服務等方式，提供客戶資訊軟體應用解決方案，更以成為企業數位轉型解決方案的最佳夥伴為目標，而以本公司所處的資訊服務業來分析，根據經濟部統計處公布最新營業額統計，111年我國資訊服務業營業額為新台幣5,235億元，本公司111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7,189,523千元，占全台灣資訊軟體及服務市場產值之1.37%，未來將持續深耕客戶群及擴大產品線等策略下，期能提高市場占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以需求面來說，資訊產業目前為全世界備受矚目之產業之一，隨著企業全球競爭壓力，各產業將更大量的應用資訊技術，例如生成式AI，數據科學，雲端運算等，進行商業模式創新以提升競爭力，故對於資訊系統與服務之投資將持續擴大；而隨著相關運用在產業運用漸趨成熟，例如智慧醫療，智慧零售，智慧工廠，智能客服等領域都有實際落地案例產生，也強化企業導入相關應用的信心，因而帶動資訊服務產業持續的商機。根據IT調研機構Gartner於2022年10月公佈之統計資料，2023年全球IT總支出較2022年成長5.1%，達到4.6兆美元，通膨削弱消費者購買力，使得許多消費者推遲設備支出至2023年，反觀新支出持續轉往雲端，預估2023年軟體支出將成長11.3%；另根據IDC資料顯示，台灣2022年IT投資仍呈現較強的成長力度，2022年企業IT預算成長率達7.4%，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台灣企業IT預算成長率維持在7%以上，較疫情爆發前高出許多，顯見台灣企業對數位平台工具的倚重度加深，另台灣公有雲整體服務市場規模將從2022年的16.35億美元成長至2026年40.16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25.2%

此外，Covid-19於全球肆虐，幾乎對全球所有產業的生產與需求產生嚴重衝擊，雖然疫情已慢慢趨緩，全球經濟逐步解封，恢復生產與消費，但過去之生產與需求模式已發生重大改變，無法回到疫情前的情況；企業或產業在面對如此環境重大變革時，就需從產品(或服務)、技術(或服務模式)、市場開發、原料來源之掌握，以及組織內部型態進行改變，以使企業走向更具價值及競爭力之方向。

以供給面來說，如今的雲端市場逐漸朝向集中化的寡占市場發展，AWS、

Microsoft、阿里雲、Google、IBM 等前五名雲端大廠就占了七成以上的市占率，國際原廠會授權在地經銷商/代理商進行業務推廣與相關服務。以宏碁資訊主要經營 Microsoft Azure 雲端服務來說，依據市調機構 Canalys 的調查，在雲服務提供商中，Microsoft 的 Azure 於 2022 年第二季將其在全球雲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提升至 21%，僅次於 Amazon 的 AWS，為全球第二大雲服務提供商，且市場份額逐年成長，顯示 Microsoft 原廠以雲端產品為其主要發展方向。

綜上所述，資訊服務需求端的成長空間可期，而在供給端亦呈現蓬勃發展的趨勢；以雲端的供給而言，除公有雲廠商會持續推出各類 IaaS、PaaS、SaaS 的雲端服務，以滿足各類型組織數位轉型的需求外，這些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的生態系統也會更加多樣化、更積極的創新動能，更多的新創公司將會利用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的技術平台，開發在不同商業領域的 SaaS 或 PaaS 服務，包括顧客關係管理(CRM)，供應商管理(SCM)，或是跟企業生產力相關的人力資源管理，遠端協同運作，雲端辦公室，遠距會議等等；此發展將有利於企業用戶及以顧客為經營核心的資訊服務業者，更多雲端產品與服務的選擇，但也可能因為分食者眾，導致市場及標案的競爭更加激烈。

4. 競爭利基

(1) 為台灣第一家，也是目前唯一同時具備 Microsoft Cloud Partner Program 六大領域資格之雲端服務商，擁有與國際同步的技術能量

本公司除為台灣第一家具備 Microsoft 四大認證資格(CSP、LSP、MSP、ASP)之資訊服務廠商外，同時也是目前唯一一家同時獲得 MCPP 六大領域資格的資訊服務廠商，這六大領域分別是 Data & AI (Azure), Digital & App Innovation (Azure), Infrastructure (Azure), Business Applications, Modern Work, and Security。

宏碁資訊結合全球最大軟體巨擘 Microsoft 之雲端服務能量，為客戶打造從地到雲最佳化之混合雲架構，確保地端和雲端之間的資料流通上能順暢安全；而本公司在 110 年取得 Azure Expert MSP 認證後，技術及服務能量被認定可承作「雲託管」業務，此可有效解決客戶在上雲後，提升其系統之穩定性、快速擴充性、高安全性、系統問題即時監控、警示與排除等優勢；在本公司完整具備從「雲備援」，「雲遷移」到「雲託管」之服務能量後，已然成為企業數位轉型之最強助手，可全面協助客戶利用雲端掌握數位轉型契機，創造新商業價值並建立其核心競爭優勢。

(2) 獨特之「軟體經濟生態圈及平台經濟經營者」

宏碁資訊採用合縱聯盟政策，結盟全球兩百家頂尖軟體原廠及優秀的國內解決方案夥伴，對國內超過兩千家的企業提供數位轉型的軟體規劃、開發與建置、應用與加值整合，以生態圈之經營推動者為使命，在宏碁創辦人施振榮先生特有的王道精神、利益共享哲學理念下，於客戶與合作夥伴所組成的生態圈中，為技術夥伴之產品找到創新應用價值，亦為客戶需求找到數位科技解決方

案；此營運模式建立了客戶與合作夥伴間長期且相互信任之商業基礎，為本公司於台灣資訊服務業界立足之利基。

此外，本公司亦為平台經濟之推動者，利用平台即服務(PaaS)的模式，推出訂閱式，低投資門檻的 iCMP 智慧跨雲管理平台、金流平台、購票平台，讓眾多企業可以迅速、低負擔的方式，享受數位科技所帶來的營運與競爭優勢。

(3) 廣大且長期深耕的客戶群及完善的客戶旅程

宏碁資訊擁有眾多政府部門、高科技、金融、傳統產業等各種行業客戶，與客戶皆為策略成長夥伴關係，而所擁有堅實之客戶基礎，源自於本公司以企業之需求與應用為核心，經由提供解決方案之方式，為客戶提供端點到端點(end-to-end)的服務旅程，以滿足客戶需求、提升其營運績效與競爭力之創新技術。

(4) 深度結盟合作的國際夥伴

本公司除擁有廣大的客戶基礎外，亦與國際知名合作夥伴結盟，讓優秀之海外技術夥伴與本公司締結雙贏合作，引進國際級的最佳解決方案，並於台灣市場落地實踐，進一步創造台灣企業與國際接軌、齊頭並進的成長契機。

(5) 專業技術服務團隊

宏碁資訊長期深耕台灣市場，堅實團隊如期如質的完成客戶所交付的任務，技術團隊提供全方位的服務內容，包括「顧問諮詢」、「加值服務」、「開發建置」及「維運服務」，從最基礎的網路應用、辦公室自動化、企業營運及作業系統平台，到當前的跨雲端平台、大數據應用、智慧物聯網、AR/VR 應用等新技術，能執行國家級的大型政府專案、跨國企業的混合雲建置、中小企業創新應用的數位化平台服務、企業部門的雲端辦公室、遠距協同作業等應用；本公司對於專業服務團隊，持續投資，不斷提升服務團隊之質與量，成為持續進步與成長之專業核心能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雲端服務、生成式 AI、智慧物聯網、大數據運用、區塊鏈等新興科技發展，帶動平台經濟、零接觸經濟、點數經濟等創新營運模式之發展，以及企業雲端化、數位化之需求，本公司長期深耕於企業客戶，具有軟體規劃、加值應用、系統開發及平台服務之經驗與能量，可迅速貼近客戶需求，協助建置導入能創造價值與差異性之資訊系統。

B. 宏碁資訊為平台經濟之推動者，於市場上成功經營多年的 PaaS 服務(Platform as a Service)，例如 iCMP 智慧跨雲管理平台、閱讀平台、金流平台、購票平台等，採用訂閱、利潤分享之商業模式，為本公司帶來長期且穩定之收入。

- C. 本公司長期紮耕於資訊技術領域，服務範疇橫跨台灣各類重要產業及企業，具有能整合技術與產業專業知識(Domain Know-how)之應用開發、建置與管理之技術團隊。
- D. 結盟全球知名領導軟體原廠，服務能量與技術屢獲國內外知名領導大廠之認證，多元化之產品與服務，促使客戶選擇本公司作為其智能資訊發展之長期合作夥伴。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不利因素

- (A) 於資訊服務市場過去幾年迅速成長，吸引眾多廠商加入競逐，加以台灣內需市場有限，導致市場迅速飽和、競爭激烈化，產品差異縮小，削價變成競爭重要手段之一，整體利潤因此降低。
- (B) 新系統研發能力大多掌握在國際大廠，一方面造成台灣資訊服務廠商之附加價值不容易提升，另一方面則是企業核心的應用 Know-how 不容易累積。
- (C) 技術人才不易培養，培養出兼具技術與產業專業知識的專業人才更加困難，隨著資訊服務產業需求之成長，人才需求增加，而當前台灣軟體人才不足，人才之選用育留日益困難，企業之人力成本不斷上升。

B. 因應對策

- (A) 深耕經銷的產品，以加值應用增加整體服務價值，同時積極整合相關之軟體及應用開發經驗，研發自主性之軟體服務，並以平台即服務(PaaS)的方式推動至不同產業；而以此創新之商業模式，一方面讓企業更容易進行數位轉型，另一方面亦為本公司創造長期且穩定之獲利來源。
- (B) 積極加速相關新興科技(生成式人工智慧、AIoT、大數據分析、數據中台、區塊鏈、AR/VR 等)之技術與應用研發，經由協助企業運用新興科技進行數位轉型或雲端化之過程，累積以技術實踐創新營運模式與資料運用經驗，從而進入未來企業經營之新核心應用，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
- (C) 加速進行海外市場布局，包括策略結盟、服務據點延伸、以及自有產品/服務海外落地等；並以區域化、國際化之經營，突破本地市場成長之瓶頸，同時亦為人才的吸收及選用育留創造更大空間。
- (D) 建立人才與工作、人才與功能別的評估與輪調制度，以創造員工學習不同知識及技能的壓力及動力，培養出兼具多重能力之領域專家，並輔以完善的員工學習成長，結合輔助合理、具競爭力的薪酬獎金制度。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提供攸關政府部門、國營事業及民營企業客戶營運/轉型所需之各種雲端、地端相關商用軟體服務，以顧問諮詢、產品銷售、加值整合等方式，滿足客戶需求。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根據用戶的核心需求，從需求確認、系統分析、開發與測試、建置與導入、資料庫轉檔與導入到系統維運的end-to-end過程，以客製開發的整體解決方案方式，輔以完善的專案管理，協助政府與企業客戶利用數位轉型科技進行營運效能提昇。
加值產品	於協助客戶導入數位科技之過程中，除提供客戶專業的授權採購諮詢與建議外，也會依據客戶個別需求，在原來的軟體產品架構跟規格之外進行加值開發服務，例如防毒防駭及備份備援品牌(如：TrendMicro、Nutanix、COMMVAULT、Quest等)之解決方案的銷售收入。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運以及顧問諮詢，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從端點到端點(end-to-end)之一站式軟體應用解決方案，其中資訊軟硬體產品係代理國內外知名大廠之產品，並無自行產製。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運及顧問諮詢，本公司並無自行生產，故無原料供應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894,332	77.20	非關係人	A 公司	4,429,893	72.96	非關係人
	其他	1,150,313	22.80	-	其他	1,642,098	27.04	-
	進貨淨額	5,044,645	100.00	-	進貨淨額	6,071,99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因 111 年度之業績較前一年度成長，致向供應商採購金額亦隨之上升。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銷售單一客戶超過 10%，故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	3,578,481	-	168,431	-	4,264,010	-	279,670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	1,442,527	-	34,664	-	1,624,098	-	23,698
加值產品		968,514	-	11,058	-	965,713	-	32,334
合 計	-	5,989,522	-	214,153	-	6,853,821	-	335,702

註：本公司因產業特性，不適用銷售量之計算

三、最近二年度及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營管理	40	41	43
	行銷銷售	52	51	52
	客戶服務	137	136	129
	研究開發	36	40	39
	行政支援	30	37	37
	合計	295	305	300
平 均 年 齡		41.7	42.1	42.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27	4.73	4.93
學 歷 分 布	博 士	0.34%	0.33%	0.33%
	碩 士	21.02%	22.29%	22.00%
	大 專	76.95%	75.74%	76.34%
	高 中 以 下	1.69%	1.64%	1.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運以及顧問諮詢，其中資訊軟硬體產品係代理國內外知名大廠之產品，並無從事生產之情形，故無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需要。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三)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主要項目彙整如下：

- (1)宏碁資訊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優質的員工福利及暢通的溝通管道，以激勵員工增加創造力及提高生產力。
- (2)除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法令規定相關福利外，並提供員工如：團體醫療保險、婚喪喜慶及生育禮金、急難救助、年節禮品獎金、生日禮金、年度電子禮券、員工旅遊補助、健康檢查活動等多樣福利。
- (3)配合各節慶及相關國際節日，舉辦相關活動，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
- (4)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並設置員工休閒設施及健身房，以紓解員工工作壓力與身心平衡。
- (5)與專業心理諮商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服務方案」，提供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 (1)多元化的學習發展：宏碁資訊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策略發展及各部門所需，安排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課程。包含：職務類別專業技術，各階層主管訓練課程等，兼顧個人成長與公司發展，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
- (2)新進人員訓練：新進人員入職首日，即安排新人導引訓練，期使新進人員於入職時即能迅速瞭解基本作業流程及辦公環境等，並為每位新進員工安排輔導員，使新人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新人入職後，並規劃有專屬新進人員訓練計畫，期使新人能對公司規章制度、品牌及企業文化、員工行為準則、環境安全衛生教育、資訊安全政策等，有更完整的了解。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核有繼受員工之前於原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已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專戶儲存，以保障前開繼受員工之勞工退休權益。

另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據以辦理退休事宜。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宏碁資訊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制定各項管理規章，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管道，落實每季勞資會議，與各辦公區之員工代表直接面對面溝通，積極回應員工所提出的問題，致力維持和諧的勞資關係，截至目前尚無勞資糾紛及公司損失之情事發生。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與個資管理的最高層級組織是「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委員由一級主管擔任，下轄「資訊安全推動運作小組」、「個資保護執行小組」、「緊急應變處理小組」、「稽核小組」等，並由資訊安全長監督、管理各小組之日常實務運作。

2.資通安全政策

- (1)致力維護本公司與客戶相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2)提昇人員的資訊安全技能與認知，建立本公司可信賴的形象。
- (3)建構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達成國際等級的資訊安全管理水平。
- (4)持續採用先進技術，提供全方位、高安全性的資訊安全監控及管理機制。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委員會」每年實施兩次管理審查，確保本公司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相關作業的落實。

本公司基於提升資料保護及設備使用安全，強化公司同仁間之資訊安全意識，透過積極建置相關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並進行風險評估，進而間接保障股東權益，所採取之具體管理方案及主要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 (1)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電腦資訊循環中訂有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作為同仁遵行依據，同時不定期檢討內控制度之有效性，進一步強化及落實。
- (2)稽核人員每年對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進行稽查，以了解資安運作狀況，評估對各項風險控制及異常事項之改善是否確實，以降低及避免相關資安風險。
- (3)加強宣導員工資訊安全概念，提高員工防範外部單位惡意擊之意識，同時亦減少作業習慣所導致之風險，為公司日常營運管理之運作提供安全保障。
- (4)為確保資料之保護及機密性，相關系統登入及存取均須經適當之核決及授權，以防範機密資料外流之風險。
- (5)為確保公司同仁帳號密碼使用安全及強化連線認證管理機制，已導入新一代帳號密碼使用監管機制並強制啟用多元身分認證管理。
- (6)為確保公司同仁設備使用安全，已導入使用設備端點行為監控系統，並偕同上述的帳號密碼使用監管機制進行集中化維運管理。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A1 公司	110年6月22日起12個月	產品/服務供應商合約	不可轉讓等
經銷合約	A2 公司	108年10月1日至合約終止事由發生止	產品經銷商合約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等
經銷合約	A1 公司	108年9月6日至合約終止事由發生止	產品/服務供應商合約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等
銷售合約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11年1月26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	銷售微軟產品	同上
維護合約	司法院	111年01月01日起至111年06月30日止	維護司法院一、二、三審民刑事審判資訊系統	同上
維護合約	司法院	110年09月15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維護司法院第三代一、二審民刑事審判資訊系統	同上
維護合約	經濟部	111年01月0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維護經濟部商工行政服務 e 網通資訊系統	同上
授信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0月25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止	綜合授信總額新臺幣 4 億 4 千 5 佰萬元	不可轉讓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2,272,320	2,612,9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49	5,199			
無形資產		2,088	5,376			
其他資產		226,700	283,060			
資產總額		2,507,157	2,906,6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47,384	2,164,892	註2	註2	註2
	分配後(註1)	1,979,384	2,237,790			
非流動負債		122,810	145,834			
負債	分配前	2,070,194	2,310,726			
總額	分配後(註1)	2,102,194	2,383,6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6,963	595,895			
股本		320,000	364,490			
資本公積		-	32,0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8,598	224,596			
	分配後(註1)	106,598	151,698			
其他權益		(21,635)	(25,224)			
庫藏股票		-	-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	分配前	436,963	595,895			
總額	分配後(註1)	404,963	522,997			

註1：分配後數字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2：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合併財務報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2,272,320	2,612,986	3,155,517	3,828,415	5,108,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49	5,199	4,180	3,519	1,537
無形資產		2,088	5,376	5,265	5,905	3,697
其他資產		226,700	283,060	233,037	285,019	279,786
資產總額		2,507,157	2,906,621	3,397,999	4,122,858	5,393,1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47,384	2,164,892	2,510,230	3,075,545	3,467,699
	分配後(註)	1,979,384	2,237,790	2,637,802	3,276,014	3,467,699
非流動負債		122,810	145,834	140,512	164,099	144,8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70,194	2,310,726	2,650,742	3,239,644	3,612,564
	分配後(註)	2,102,194	2,383,624	2,778,314	3,440,113	3,612,5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6,963	595,895	747,257	883,214	1,780,560
股本		320,000	364,490	364,490	364,490	414,490
資本公積		-	32,033	32,033	32,033	628,09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8,598	224,596	383,311	539,537	775,839
	分配後(註)	106,598	151,698	255,739	339,068	775,839
其他權益		(21,635)	(25,224)	(32,577)	(52,846)	(37,86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36,963	595,895	747,257	883,214	1,780,560
	分配後(註)	404,963	522,997	619,685	682,745	1,780,560

註：110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4,669,982	4,796,383			
營業毛利		458,051	498,531			
營業損益		138,880	158,7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70	(5,239)			
稅前淨利		140,350	153,53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3,064	117,998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133,064	117,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6,065)	(3,589)	註	註	註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999	114,4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3,064	117,998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126,999	114,409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2.82	3.54			

註：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4,668,385	4,796,383	5,428,894	6,203,675	7,189,523
營業毛利		457,106	498,531	679,331	746,724	963,967
營業損益		151,277	158,773	301,337	362,314	518,0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927)	(5,239)	(11,048)	3,882	29,359
稅前淨利		140,350	153,534	290,289	366,196	547,42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3,064	117,998	231,613	283,798	436,77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33,064	117,998	231,613	283,798	436,7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065)	(3,589)	(7,353)	(20,269)	14,9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999	114,409	224,260	263,529	451,750
每股盈餘		2.82	3.54	6.35	7.79	11.35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108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109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
110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高靚玟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11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由張惠貞及施威銘會計師更換為施威銘及高靚玟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2.57	79.50	註1	註1	註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253.98	14,266.7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6.69	120.70			
	速動比率	105.17	112.39			
	利息保障倍數	57.96	228.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2	2.95			
	平均收現日數	88.59	123.73			
	存貨週轉率(次)	10.70	21.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4	5.41			
	平均銷貨日數	34.11	16.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25.04	852.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6	1.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5	4.38			
	權益報酬率(%)	26.97	22.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3.86	42.12			
	純益率(%)	2.85	2.46			
	每股盈餘(元)	2.82	3.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45)	30.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8)	91.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8)	92.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13			
	財務槓桿度	1.02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編制合併財務報告，不擬分析。						

註1：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需合併財務報告。

註2：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日/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 日／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2.57	79.50	78.01	78.58	66.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253.98	14,266.76	21,238.49	29,761.67	125,271.6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6.69	120.70	125.71	124.48	147.31
	速動比率	105.17	112.39	116.56	114.30	134.57
	利息保障倍數	57.96	228.12	883.34	2,754.35	1,098.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2	2.95	3.79	3.97	3.77
	平均收現日數	88.59	123.73	96.31	91.94	96.82
	存貨週轉率(次)	10.73	21.54	23.36	20.28	16.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4	5.41	6.25	6.00	5.41
	平均銷貨日數	34.01	16.94	15.62	17.99	21.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28.17	852.84	1,157.67	1,611.55	2,843.96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6	1.77	1.72	1.65	1.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7	4.38	7.36	7.55	9.19
	權益報酬率(%)	26.97	22.85	34.49	34.81	32.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3.86	42.12	79.64	100.47	132.07
	純益率(%)	2.85	2.46	4.27	4.57	6.08
	每股盈餘(元)	2.82	3.54	6.35	7.79	11.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84	30.58	32.37	10.35	16.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12	121.24	203.31	353.83	317.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9)	92.32	86.89	19.12	19.0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13	1.23	1.08	1.06
	財務槓桿度	1.02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111年度現金增資及獲利轉入使得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111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要係111年期末存貨增加致存貨周轉率下降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要係111年度銷貨淨額增加，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 5.獲利能力：獲利能力中各項指標皆正向成長，主要係111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6.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111年度獲利增加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同合併報表之財務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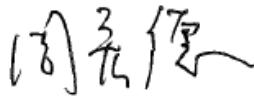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威銘及高靚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宏德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4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考附錄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附錄一。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財報)：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3,828,415	5,108,104	1,279,689	33.43%
非流動資產		294,443	285,020	(9,423)	(3.20%)
資產總額		4,122,858	5,393,124	1,270,266	30.81%
流動負債		3,075,545	3,476,699	1,401,154	45.56%
非流動負債		164,099	144,865	(19,234)	(11.72)%
負債總額		3,239,644	3,612,564	372,920	11.51%
普通股股本		364,490	414,490	50,000	13.72%
資本公積		32,033	628,098	596,065	1,860.78%
保留盈餘		539,537	775,839	236,302	43.80%
其他權益		(52,846)	(37,867)	14,979	28.34%
權益總額		883,214	1,780,560	879,346	99.5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流動資產：係因111年業績成長，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存貨增加，另因111年第三季辦理現金增資，故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					
2.資產總額：係因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3.流動負債：係因111年業績成長，進貨相關之應付款項增加，以及因已收取客戶合約價款但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而使合約負債增加。					
4.非流動負債：係因111年度精算假設之折現率上升，致淨確福利負債減少所致。					
5.負債總額：係因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6.保留盈餘：係因111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7.其他權益：係因111年度精算假設之折現率上升，致其他權益中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增加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財報)：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6,203,675	7,189,523	985,848	15.89%
營業成本		5,456,951	6,225,556	768,605	14.08%
營業毛利		746,724	963,967	217,243	29.09%
營業費用		384,410	445,901	61,491	16.00%
營業淨利(損)		362,314	518,066	155,752	42.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82	29,359	25,477	656.29%
稅前淨利(損)		366,196	547,425	181,299	49.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82,398	110,654	28,256	34.29%
本期淨利(損)		283,798	436,771	152,973	53.9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63,529	451,750	188,221	71.4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 1.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要係持續推動各企業數位轉型，以應對新的環境並提升競爭力，故公司整體業務營收成長，致獲利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111年度台幣兌美金匯率較110年度升值，使得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3.所得稅費用：主要係因稅前淨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服務，滿足政府和企業客戶之需求，以期公司業績能持續穩定成長，財務結構更加健全穩定。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相關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請參閱本年報「伍、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1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318,250	556,961	238,711	75.01%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45,240)	(198,841)	(153,601)	339.52%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43,756)	420,815	564,571	392.73%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係業績成長，依客戶訂單之進貨增加致存貨增加，以及 111 年度現金增資致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故 111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金額增加。
- 2.投資活動：主係111年度增加三個月以上之定存，致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出增加。
- 3.籌資活動：主要係 111 年度現金增資，致 111 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112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99,258	218,682	(321,544)	2,296,396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預估分析

- A.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採購付款及營運活動支出所致。
- B.籌資活動：主要係預估發放現金股利及銀行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預計全年營運資金充裕，尚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拓展備援備份解決方案相關業務，故轉投資本公司備份備援產品與服務之供應商-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以強化競爭優勢，深化雙方合作關係；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111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10,785	660	資祿儲存(股)公司主要從事備援備份解決方案相關業務，隨著企業數位化程度越來越高，對於備援備份之需求相對增加。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更直接有效提供中國大陸地區客戶所需之產品服務及技術支援，故擬設立本公司 100% 持股子公司，由中國大陸子公司直接提供客戶服務，以拓展海外市場之營運規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之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銀行借款之動撥率低，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尚不致造成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進貨及銷貨多以新臺幣報價為主，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仍會與金融機構維持密切連繫，持續觀察並蒐集匯率變動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並適度的採用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非直接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並無直接立即之影響，且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市場價格波動及物價指數之變化，與客戶和供應商維繫良好關係，並視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當調整銷售策略，以降低其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

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財務規劃及運作均秉持保守穩健之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項目，另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此外，本公司承作衍生性商品交易係因部分銷貨收入以美金計價，為規避銷貨產生匯率波動之風險而承作遠期外匯契約，往來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信用風險亦微，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承作衍生性商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研究項目

(1) 雲託管增值服務

因應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的需求與雲端服務平台的快速發展，本公司積極投入公有雲平台資訊服務領域的增值研發；除協助企業客戶善用雲端優勢，將原本在客戶機房中的資訊系統以更安全、穩定、高效的方式遷移到公有雲平台，還提供企業客戶資訊系統快速擴充系統效能的架構、全時系統監控託管的服務、雲端費用優化諮詢的顧問建議與配合資訊系統、業務流程數位化優化需要的託管增值服務。從「規劃、建置、移轉到維運」提供「雲備援」、「雲遷移」到「雲託管」一站式到位的雲端專業託管服務。

(2)資料治理與數位資產保護服務平台

因應企業在資安管理議題的不斷深化，資料治理與數位資產的保護成為企業整體資安防護針對營運韌性的最後一哩路；隨著公有雲平台快速發展的脚步，資料治理與數位資產保護的選擇方案變得更多元，不論是從常用的主異地備援，到雲地混合的備份備援、再到現在為了強化企業韌性所推廣的跨境分持加密管理機制，本公司期望以客戶營運為核心，發展一站式資料治理與數位資產保護服務平台，結合雲端平台上的資料治理工具和代理或經銷的數位資產保護產品，持續研發可以一鍵到位的維運服務平台。

(3)大數據分析及 AI 模型開發

因應 OpenAI ChatGPT 在生成式 AI 突破性的發展與快速推廣，從消費市場到企業營運優化都將產生跨時代的改變；隨著資訊服務需求在數位化與行動化的不斷演變，本公司思考如何透過持續的研究與創新科技，驅使資訊服務系統能具備部份類似人類能力，將人類對各種問題及事物所引起的思考、判斷方式，透過數據資料的蒐集、標註、彙整、歸類、建模、分析、訓練、商業智慧互動呈現及人工智慧服務模型開發，轉化成可以互動的訂閱式互動分析平台，並由電腦運算取代部份決策過程中所浪費的人力與時間、得到更有效率且可預測的結果。

2.研究經費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雲端服務以協助企業客戶數位轉型，111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金額為 58,560 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比率為 0.81%，未來將持續投入相關研發計畫與技術、人員以及資訊軟體商品等相關費用，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尤其為了不斷擴展現有的混合雲及公有雲託管技術發展優勢，預計未來將繼續投入經費挖掘、培訓與公有雲技術及雲端託管服務相關研發人才，並編列預算擴充 MSP 雲端託管平台增值服務能量，希望能持續推出技術領先、符合不同產業客戶需求的雲端託管服

務，以提升核心競爭力進而成為雲平台服務中的技術領導廠商。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參考，以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策略；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與業務產生重大不良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管理非常重視，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建置各種資安防禦及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端點入侵及回應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求，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維持優良之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購併計畫，惟將來若有購併計畫時，除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外，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購併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資訊軟體服務業，並無擴充廠房之需求，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為台灣第一家具備 Microsoft 四大認證資格(CSP、LSP、MSP、ASP)之資訊服務廠商外，同時也是目前唯一一家同時獲得 MCPP 六大領域資格的資訊服務廠商，歷年來多次獲頒銷售獎項，顯示雙方

合作十分緊密。且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合作夥伴合約中說明雙方在無違反法令或合約等特殊狀況下，合約將持續有效，可確保無斷貨之疑慮。

綜上所述，本公司雖對主要供應商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惟係可歸屬於行業特性及該供應商自身經營考量，且該供應商為世界級軟體大廠，本公司為其策略合作夥伴，應可確保其無斷貨之疑慮；此外，除軟體授權、雲端服務外，本公司亦積極拓展應用開發管理及服務，以及其他原廠之軟體產品或服務，以降低對單一廠商之依賴程度，故其進貨集中之風險尚無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2.銷貨方面

本公司所服務之客戶橫跨不同產業行業，客戶群涵蓋政府部門、高科技、金融、零售、製造、藝文娛樂、教育及醫療等企業客戶，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移轉本公司之股票，主係為本公司因應申請上市櫃時需符合法令股權分散之規定所致，對本公司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與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除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有下述訴訟案尚在進行中，其餘董事、總經理並無其他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事件或行政調查之情事，相關訴訟評估說明如下：

- (1)美國某公司對宏碁公司提起違反保密合約及營業秘密訴訟，宏碁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目前宏碁公司一審中間判決勝訴，原告繼續上訴中，此案對財務與業務並無立即重大之負面影響。
- (2)宏碁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之通知，儘管宏碁公司並不預期其結果（個別或整體）對財務狀況或業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法律程序結果難以預料，因此爭議解決方案可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的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 (3)由於國際稅務環境變化快速，宏碁公司在全球多國面臨各式各樣的稅務挑戰與各地稅務機關有不同見解，宏碁公司對於符合認列負債準備條件之稅務案件(包括但不限於所得稅、扣繳稅及營業稅等)已依相關規定適當估算以為因應。然由於稅務問題通常較為複雜且耗時多年始能釐清，其結果難以預料，因此最終結果可能對

宏基公司特定期間之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綜上評估，上述訴訟事件皆屬最終母公司宏基公司企業經營所衍生之民事糾紛，經評估應無其他重大違反法令或誠實信用原則之行為，對其未來正常營運亦無重大影響，應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故並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顧問諮詢、產品加值整合、應用系統開發建置、軟體維運服務等方式，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雲端運用、企業應用系統開發、產品加值運用、軟體採購諮詢與管理等服務之解決方案；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管理非常重視，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建置各種資安技術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 (三) 關係報告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之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予以複核，並依編製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且未發現有違反編製準則之情事。

此致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高靚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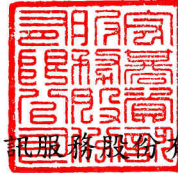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三) 關係報告書：

聲明書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聖



日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關係報告書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	111年12月31日持有 宏基智聯網公司流通 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100%	130,308,478	100%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聖 陳怡如 吳麗娟 陳玉玲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智聯網)	111年12月31日持有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 股股份之 63.46%	26,304,000	63.46%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聖 陳怡如 施宣輝

2. 進、銷貨交易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票 據			逾期應收帳項			
進(銷) 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異 差 原 因	餘額	占總應收 (付)帳 款、票據 之比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抵呆 帳金額	備註
進貨	7,716	0.13	-	OA60	-	-	(註 1)	(1,747)	0.13	-	-	-	-
銷貨	157,280	2.19	-	EM30	-	-	(註 2)	24,289	1.22	-	-	-	-

註 1：進貨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係依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 2：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3. 財產交易情形：無。
4. 資金融通情形：無
5. 資產租賃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6 號 9 樓	110.10~ 111.6	-	係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行情並無顯著不同	折舊費用 3,911 千元 利息費用 7 千元	-	-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6 號 10 樓	110.10~ 111.6	-	係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行情並無顯著不同	折舊費用 3,713 千元 利息費用 7 千元	-	-

交易類型 (出租或 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86號24樓D1、88號24樓D2	110.7~111.6及111.7~112.10	-	係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行情並無顯著不同	折舊費用 5,167千元 利息費用 26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餘額為4,463千元	-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9樓、10樓	111.7~112.10	-	係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行情並無顯著不同	折舊費用 7,937千元 利息費用 66千元 租金減讓利益 3,136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餘額為13,253千元	

6.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1)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因宏基公司提供管理服務、專業人力支援、系統維護及系統開發設計等服務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分別為53千元及15,343千元，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之餘額為10,612千元。
- (2)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本公司繼受員工之前於宏基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為4,500千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已向宏基公司收取合約對價，尚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宏基公司之合約負債為20,812千元。

7. 背書保證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811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9樓
電話：(02)2784-1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8
(七)關係人交易	39~42
(八)質押之資產	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其 他	42~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大陸投資資訊	44
4.主要股東資訊	44
(十四)部門資訊	44~4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6~5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時點涉及判斷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商品銷售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而依據個別客戶的需求，所協議的商品及其交易條件不盡相同，導致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不同，往往需要個別評估以決定適當之收入認列時點，因此，收入是否認列於適當期間為本會計師執行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內部控制；執行收入細項測試，閱讀相關銷售合約或訂單條款並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是否滿足履約義務與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以及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高靚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99,258	45	1,620,323	3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	-	191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75,916	1	61,166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六))	1,937,751	36	1,771,398	4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六)及七)	47,614	1	60,490	1
1206 其他應收款－其他	1,292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500	-	1,814	-
1300 存貨(附註六(五))	438,805	8	310,457	8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968	-	2,57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200,000	4	-	-
流動資產合計	5,108,104	95	3,828,415	9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附註六(三))	24,892	1	29,31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0,785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537	-	3,51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18,845	-	12,377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3,697	-	5,9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40,974	1	43,35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84,290	3	199,974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5,020	5	294,443	7
資產總計	\$ 5,393,124	100	4,122,858	100

(續次頁)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六)及七)	\$ 1,617,561	30	1,494,574	36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11,887	23	890,367	2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3,720	2	93,690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419,215	8	463,854	1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0,614	-	9,80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6,337	1	86,58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及七)	18,869	-	11,33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496	-	25,343	1
流動負債合計	<u>3,467,699</u>	<u>64</u>	<u>3,075,545</u>	<u>74</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及七)	132	-	1,21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一))	142,257	3	160,448	4
2645 存入保證金	2,476	-	2,43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4,865</u>	<u>3</u>	<u>164,099</u>	<u>4</u>
負債總計	<u>3,612,564</u>	<u>67</u>	<u>3,239,644</u>	<u>78</u>
權益(附註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414,490	8	364,490	9
3200 資本公積	628,098	12	32,03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2,807	1	49,08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846	1	32,57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40,186	12	457,872	11
3400 其他權益	(37,867)	(1)	(52,846)	(1)
權益總計	<u>1,780,560</u>	<u>33</u>	<u>883,214</u>	<u>2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393,124</u>	<u>100</u>	<u>4,122,858</u>	<u>100</u>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七及十四)	\$ 7,189,523	100	6,203,6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九)、(十一)、(十七)、七及十二)	(6,225,556)	(87)	(5,456,951)	(88)
營業毛利	963,967	13	746,724	12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九)、(十)、(十一)、(十四)、(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03,164)	(4)	(291,160)	(4)
6200 管理費用	(80,121)	(1)	(53,60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560)	(1)	(44,93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4,056)	-	5,296	-
營業費用合計	(445,901)	(6)	(384,410)	(6)
營業淨利	518,066	7	362,31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及(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6,673	-	1,23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525	1	2,779	-
7050 財務成本	(499)	-	(133)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60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359	1	3,882	-
稅前淨利	547,425	8	366,196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10,654)	(2)	(82,398)	(1)
本期淨利	436,771	6	283,798	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253	-	(24,475)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24)	-	(68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850)	-	4,89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979	-	(20,269)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1,750	6	263,529	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35		7.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16		7.7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俊聖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數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4,490	32,033	28,165	-	355,146	383,311	(1,765)	(30,812)	(32,577)	747,257
本期淨利	-	-	-	-	283,798	283,798	-	-	-	283,7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89)	(19,580)	(20,269)	(20,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3,798	283,798	(689)	(19,580)	(20,269)	263,5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923	-	(20,923)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577	(32,57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7,572)	(127,572)	-	-	-	(127,572)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4,490	32,033	49,088	32,577	457,872	539,537	(2,454)	(50,392)	(52,846)	883,214
本期淨利	-	-	-	-	436,771	436,771	-	-	-	436,7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424)	19,403	14,979	14,9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6,771	436,771	(4,424)	19,403	14,979	451,7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719	-	(33,719)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269	(20,26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0,469)	(200,469)	-	-	-	(200,469)
現金增資	50,000	589,692	-	-	-	-	-	-	-	639,69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6,373	-	-	-	-	-	-	-	6,373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4,490	628,098	82,807	52,846	640,186	775,839	(6,878)	(30,989)	(37,867)	1,780,56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俊聖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47,425	366,1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019	23,925
攤銷費用	7,596	5,34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056	(5,296)
利息費用	499	133
利息收入	(6,673)	(1,236)
股利收入	(1,199)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373	-
租金減讓利益	(3,136)	(4,7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66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5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255)	46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620	18,5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91	(191)
合約資產	(14,750)	1,46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0,409)	(515,9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76	(32,4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86)	92,162
存貨	(128,348)	(82,8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92)	(6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3,518)	(538,3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21,520	97,28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30	52,895
其他應付款	(44,639)	132,77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1	6,671
合約負債	122,987	234,624
其他流動負債	(5,847)	12,569
淨確定福利負債	6,062	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10,924	536,8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406	(1,508)
調整項目合計	138,026	17,0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85,451	383,272
收取之利息	5,381	1,236
支付之利息	(499)	(133)
支付之所得稅	(133,372)	(66,1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6,961	318,250

(續下頁)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7~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2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	(2,257)
取得無形資產	(5,388)	(5,14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684	(36,04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00,000)	-
收取之股利	1,19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8,841)</u>	<u>(45,24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8,452)	(16,537)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	353
發放現金股利	(200,469)	(127,572)
現金增資	639,6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20,815</u>	<u>(143,75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78,935	129,2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20,323</u>	<u>1,491,06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99,258</u>	<u>1,620,323</u>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六號九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資訊軟體銷售及資訊顧問服務業，主要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相關解決方案。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其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限制者。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金融資產，除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報導日後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運輸設備，6年；辦公設備，1~4年；其他設備，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租賃(承租人)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其耐用年限(1~3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或當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商品之使用權利，商品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依銷售合約約定所預收之款項，於產品交付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企業系統建置或整合服務之專案合約，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對於隨時間經過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依合約係以已履行作業項目或已經過之時間或已達到之里程碑之比例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項下。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及勞務收入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與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認列收入，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三)所述。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未存有重大風險會導致報導日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於未來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1,249,258	1,620,323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1,150,000	-
	<u>\$ 2,399,258</u>	<u>1,620,323</u>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分別計200,000千元及0千元，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191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1)遠期外匯合約

<u>110.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日</u>
美元\$ <u>1,990</u>	買入新台幣/賣出美金	111.02.11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909	28,53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983	778
	<u>\$ 24,892</u>	<u>29,316</u>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17,505	4,647
應收帳款	1,927,924	1,770,373
減：備抵損失	<u>(7,678)</u>	<u>(3,622)</u>
	1,937,751	1,771,3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u>47,614</u>	<u>60,490</u>
	<u><u>\$ 1,985,365</u></u>	<u><u>1,831,888</u></u>

除針對個別可能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100%信用損失外，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1.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758,495	0.05%	817
逾期1~30天	93,885	0.37%	349
逾期31~60天	25,967	1.98%	515
逾期61~90天	31,300	4.53%	1,417
逾期91~180天	34,144	8.62%	2,942
逾期181天以上	<u>1,638</u>	100.00%	<u>1,638</u>
	1,945,429		7,678
個別評估者	<u>-</u>	100.00%	<u>-</u>
	<u><u>\$ 1,945,429</u></u>		<u><u>7,678</u></u>
	<u>110.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666,302	0.05%	883
逾期1~30天	73,502	0.67%	489
逾期31~60天	23,011	1.73%	399
逾期61~90天	9,830	8.34%	820
逾期91~180天	1,607	27.44%	441
逾期181天以上	<u>768</u>	76.82%	<u>590</u>
	1,775,020		3,622
個別評估者	<u>-</u>	100.00%	<u>-</u>
	<u><u>\$ 1,775,020</u></u>		<u><u>3,622</u></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經評估皆無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未逾期	\$ 36,594	51,954
逾期1~30天	11,020	8,536
	\$ 47,614	60,490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622	9,273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4,056	(5,29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355)
期末餘額	\$ 7,678	3,622

(五)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商品存貨	\$ 438,805	310,457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940,114	4,961,264
存貨跌價損失	3,530	532
	\$ 5,943,644	4,961,796

存貨跌價損失係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日以10,125千元取得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20%之股權，並擔任董事對其具重大影響力，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12.31
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0,785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660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 660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計</u>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94	8,384	4,983	15,061
增添	-	211	-	21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4</u>	<u>8,595</u>	<u>4,983</u>	<u>15,27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94	8,445	2,954	13,093
增添	-	144	2,113	2,257
處分	-	(205)	(84)	(2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4</u>	<u>8,384</u>	<u>4,983</u>	<u>15,061</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38	7,604	2,500	11,542
本期折舊	109	701	1,383	2,19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47</u>	<u>8,305</u>	<u>3,883</u>	<u>13,73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28	6,292	1,293	8,913
本期折舊	110	1,517	1,266	2,893
處分	-	(205)	(59)	(26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438</u>	<u>7,604</u>	<u>2,500</u>	<u>11,54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47</u>	<u>290</u>	<u>1,100</u>	<u>1,53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56</u>	<u>780</u>	<u>2,483</u>	<u>3,519</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6,121
增添	28,294
減少	<u>(16,42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7,99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5,746
增添	16,424
減少	<u>(36,04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21</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744
折舊	21,826
減少	<u>(16,42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9,14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7,321
折舊	21,032
減少	<u>(34,60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744</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8,84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2,377</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855
增添	<u>5,38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2,24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227
增添	5,142
轉銷	(1,360)
本期重分類	<u>84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55</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950
攤銷	<u>7,59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54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962
攤銷	5,348
轉銷	<u>(1,36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5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69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90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成本	\$ 80	138
營業費用	<u>7,516</u>	<u>5,210</u>
	<u>\$ 7,596</u>	<u>5,348</u>

(十)租賃負債

1.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u>\$ 18,869</u>	<u>11,331</u>
非流動	<u>\$ 132</u>	<u>1,21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32</u>	<u>131</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418</u>	<u>385</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認列為其他收益)	\$ <u>3,136</u>	<u>4,777</u>

3.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9,002</u>	<u>17,053</u>

4.重要租賃條款：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為1~5年。另，本公司承租部分辦公及雜項設備因符合低價值標的之租賃，故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2,275	160,4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42,257</u>	<u>160,448</u>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0,448	135,952
當期服務成本	579	633
利息成本	1,001	84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3,219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9,547)	18,263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706)	2,993
員工轉調影響數	4,500	1,814
公司支付之福利	-	(3,27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142,275</u>	<u>160,448</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雇主之提撥	<u>18</u>	<u>-</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8</u>	<u>-</u>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579	63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001</u>	<u>849</u>
	<u>\$ 1,580</u>	<u>1,482</u>

(4)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750 %	0.625 %
未來薪資成長率	4.000 %	4.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千元。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03年。

(5)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944)	4,076
未來薪資	3,903	(3,792)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004)	5,198
未來薪資	4,939	(4,7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605千元及14,172千元。

(十二)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113,045	99,47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u>81</u>	<u>(248)</u>
	<u>113,126</u>	<u>99,227</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2,472)</u>	<u>(16,829)</u>
	<u><u>110,654</u></u>	<u><u>82,398</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4,850)</u>	<u>4,895</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2. 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u>547,425</u>	<u>366,196</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9,485	73,239
未分配盈餘加徵5%稅額	1,467	3,788
前期所得稅調整	81	6,025
其他	<u>(379)</u>	<u>(654)</u>
	<u><u>\$ 110,654</u></u>	<u><u>82,398</u></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 利負債	應付未 休假獎金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1,043	32,976	3,550	5,783	43,352
認列於(損)益	706	682	231	853	2,4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850)	-	-	(4,850)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749	28,808	3,781	6,636	40,974
民國110年1月1日	\$ 937	8,989	2,924	8,778	21,628
認列於(損)益	106	19,092	626	(2,995)	16,8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895	-	-	4,8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043	32,976	3,550	5,783	43,352

4.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三)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41,449千股及36,449千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36,449	36,449
現金增資	5,000	-
期末餘額	41,449	36,44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為配合股票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普通股5,000千股，係包含競價拍賣股數3,400千股、公開申購股數850千股及員工認購股數750千股，其中競價拍賣得標加權平均價格為新台幣136.38元，而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0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五日。上述員工認購股數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計75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若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21,725	32,033
員工認股權	6,373	-
	\$ 628,098	32,033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利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5.50	200,469	3.50	127,57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43,677千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4,979千元，並以每股7.5元配發現金股利，計310,868千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 畫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2,454)	(50,392)	(52,8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4,424)	-	(4,42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9,403	19,40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78)	(30,989)	(37,867)
民國110年1月1日	\$ (1,765)	(30,812)	(32,5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689)	-	(68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9,580)	(19,58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454)	(50,392)	(52,846)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1.本公司之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750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度現金增資 保留予員工認股
給與日標的股票之公允價值(每股；元)	120.13
執行價格(每股；元)	110
預期波動率(%)	24.17%
認股權存續期間(天)	1
無風險利率(%)	0.65%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波動率以認股權存續期間為基礎，設算可類比同業公司於歷史年度之平均股價波動率；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公債殖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6,373千元。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36,771	283,79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8,476	36,44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1.35	7.79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436,771	283,79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38,476	36,4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671	30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39,147	36,75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1.16	7.72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 4,541,887	3,746,912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1,649,589	1,477,191
加值產品	998,047	979,572
	\$ 7,189,523	6,203,675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993,043	1,835,510	1,287,551
減：備抵損失	(7,678)	(3,622)	(9,273)
	\$ 1,985,365	1,831,888	1,278,278
合約資產	\$ 75,916	61,166	62,628
合約負債	\$ 1,617,561	1,494,574	1,259,9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得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1,000千元及56,0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00千元及200千元，係依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及一一一年三月十五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672	1,234
其他利息收入	1	2
	\$ 6,673	1,236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5)
租賃修改利益	\$ 255	(462)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3,136	4,77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17,860	(2,191)
股利收入	1,199	-
其他	75	680
	\$ 22,525	2,779

3.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2	131
銀行借款利息	-	2
其他財務費用	367	-
	\$ 499	133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892	29,3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99,258	1,620,323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85,365	1,831,88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792	1,8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
存出保證金	184,290	199,974
	<u>\$ 4,799,597</u>	<u>3,683,506</u>

(2)金融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315,607	984,05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29,829	473,657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9,001	12,550
存入保證金	2,476	2,432
	<u>\$ 1,766,913</u>	<u>1,472,696</u>

2.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公司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列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909	-	-	23,90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83	983
	<u>\$ 23,909</u>	<u>-</u>	<u>983</u>	<u>24,892</u>
	110.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91	-	1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538	-	-	28,53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778	778
	<u>\$ 28,538</u>	<u>-</u>	<u>778</u>	<u>29,316</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3)第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778	-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5	(1,022)
本期增加	-	1,800
期末餘額	<u>\$ 983</u>	<u>778</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其中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 205</u>	<u>(1,022)</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上市(櫃)公司股票。
- B.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做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相近，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評價方法就合約個別之到期日分別計算評估其公允價值。
- C.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並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27%及29%主要由五家公司組成。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期間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315,607	1,315,60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29,829	429,829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9,001	18,869	132	-
存入保證金	<u>2,476</u>	<u>1,470</u>	<u>230</u>	<u>776</u>
	<u>\$ 1,766,913</u>	<u>1,765,775</u>	<u>362</u>	<u>776</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984,057	984,05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73,657	473,657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2,603	11,375	1,162	66
存入保證金	<u>2,432</u>	<u>1,052</u>	<u>824</u>	<u>556</u>
	<u>\$ 1,472,749</u>	<u>1,470,141</u>	<u>1,986</u>	<u>622</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入	\$ (55,298)	(55,298)	-	-
流 出	<u>55,107</u>	<u>55,107</u>	<u>-</u>	<u>-</u>
	<u>\$ (191)</u>	<u>(191)</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A. 匯率風險之暴露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903	30.708	150,561	4,178	27.690	115,6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	30.708	1,044	99	27.690	2,741

B.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495千元及1,12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二十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二)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租賃變動</u>	<u>111.12.31</u>
租賃負債	\$ 12,550	(18,452)	24,903	19,001
存入保證金	2,432	44	-	2,47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982</u>	<u>(18,408)</u>	<u>24,903</u>	<u>21,477</u>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租賃變動</u>	<u>110.12.31</u>
租賃負債	\$ 18,418	(16,537)	10,669	12,550
存入保證金	2,079	353	-	2,4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0,497</u>	<u>(16,184)</u>	<u>10,669</u>	<u>14,982</u>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持有本公司63.46%及72.44%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另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別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宏基)	係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智聯網)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註1)
安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關聯企業)
宏基智醫股份有限公司(宏基智醫)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倚天酷基)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註2)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建基)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宏基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智雲資訊)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安基)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基)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宏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宏基通信)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宏基智通股份有限公司(宏基智通)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智聯服務)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雲架構)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Acer Third Wave Software (Beijing) Co. Ltd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海柏特)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渴望服務)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酷基科技)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註2)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智見)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宏基智新股份有限公司(宏基智新)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圖斯)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藍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子公司)
雙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本公司指派之代表人為其監察人)
安洲空調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基之關聯企業)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日取得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20%之股權，並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自該日起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倚天酷基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最終控制者	\$ 157,280	179,847
其他關係人	87,834	106,547
	\$ 245,114	286,394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最終控制者	\$ 7,716	38,685
關聯企業	30,608	-
其他關係人	264,886	277,885
	\$ 303,210	316,570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係依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提供管理服務、專案人力支援、系統維護及系統開發設計等服務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最終控制者	\$ 53	1,294
營業成本	其他關係人	10,763	17,603
營業費用	最終控制者	15,343	11,492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1,805	1,332
		\$ 27,964	31,721

4.租賃

本公司向宏碁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新增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總額分別為28,294千元及16,424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106千元及9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7,716千元及10,128千元。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綜上，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24,289	31,7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3,325	28,724
合約資產	最終控制者	1,905	-
合約資產	其他關係人	1,121	-
		<u>\$ 50,640</u>	<u>60,490</u>

6. 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本公司繼受員工之前於原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金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4,500	1,814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綜上，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1,747	10,007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32,138	-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69,835	83,6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10,612	9,73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	70
租賃負債—流動	最終控制者	17,716	10,128
		<u>\$ 132,050</u>	<u>113,621</u>

8. 合約負債

本公司已向關係人收取合約對價，尚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關係人之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合約負債	最終控制者	\$ 20,812	39,405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17,056	17,953
		<u>\$ 37,868</u>	<u>57,358</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439	23,458
退職後福利	486	457
	<u>\$ 27,925</u>	<u>23,915</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因應本公司營運需求，本公司擬向利百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利百代辦公大樓作為辦公室使用，預計租賃開始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下半年度，租賃期間為期三年，本公司預計因此而新增之租賃負債金額約為145,70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7,128	290,717	437,845	128,001	253,075	381,076
勞健保費用	9,805	18,777	28,582	10,496	17,210	27,706
退休金費用	5,624	10,561	16,185	5,678	9,976	15,654
董事酬金	-	1,505	1,505	-	1,772	1,7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421	15,304	21,725	5,880	12,379	18,259
折舊費用	399	23,620	24,019	879	23,046	23,925
攤銷費用	80	7,516	7,596	138	5,210	5,34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u>307</u>	<u>307</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681</u>	<u>1,47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459</u>	<u>1,27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4.88 %</u>	<u>(6.96)%</u>
監察人酬金	\$ <u>-</u>	<u>-</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董事酬及監察人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及授權訂定「董監事酬金給付原則」及「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並考量公司營業狀況及獲利情形進行評估及辦理；經理人薪酬則係依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考量公司獲利情形及個人績效進行評估及辦理；員工薪酬係依據「薪資報酬管理辦法」，並參考市場薪酬水平及個人績效進行評估及辦理。

(二)本公司之營運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影響並不重大。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淨值	
本公司	新光金乙特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	23,909	0.30 %	23,909	-
本公司	双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	983	18.00 %	983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碁	母子公司	銷貨	157,280	2.19 %	月結30天	(註一)	(註三)	24,289	1.22 %	-
本公司	展碁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48,886	4.10 %	月結60天	(註二)	(註三)	(63,638)	(4.84) %	-

(註一)：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股／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資源儲存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經營電腦套 裝軟體批發	10,125	-	675	20.00 %	10,785	12,401	660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304,000	63.46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及調節資訊如下：

	111年度			
	資訊軟體及 應用開發部門	其 他 事業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097,616	91,907	-	7,189,523
	110年度			
	資訊軟體及 應用開發部門	其 他 事業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124,312	79,363	-	6,203,675

本公司並未分攤成本、費用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資訊軟體及應用開發部門及其他事業部門，因本公司係依長期綜合發展策略為考量，其營運部門損益評估主係以銷貨收入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報導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資訊一致。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 4,541,887	3,746,912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1,649,589	1,477,191
加值產品	998,047	979,572
	\$ 7,189,523	6,203,675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u>地區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台灣	\$ 6,853,821	5,989,522
中國大陸	280,705	176,132
泰國	14,384	10,825
美國	12,137	16,123
其他國家	<u>28,476</u>	<u>11,073</u>
	<u>\$ 7,189,523</u>	<u>6,203,675</u>

非流動資產：

<u>地區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台灣	<u>\$ 24,079</u>	<u>21,80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未有佔綜合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註1	\$ 1,249,258
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		<u>1,150,000</u>
		<u><u>\$ 2,399,258</u></u>

註1：其中包含美金3,901千元，係依匯率美元:台幣=1：30.708換算

合約資產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客戶甲	\$ 16,171
客戶乙	7,458
客戶丙	7,043
客戶丁	5,851
客戶戊	4,330
其他(均小於5%)	<u>35,063</u>
	<u><u>\$ 75,916</u></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客戶甲	\$ 206,165
客戶乙	145,748
客戶丙	88,842
客戶丁	88,273
應收票據(均小於5%)	17,505
其他(均小於5%)	1,398,896
減：備抵呆帳	<u>(7,678)</u>
	<u><u>\$ 1,937,751</u></u>

存貨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u>帳面金額</u>	<u>淨變現價值</u>	
商品存貨	<u>\$ 438,805</u>	<u>501,249</u>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 末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平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平價值		
新光金乙特股票	666	\$ 28,538	-	-	-	-	(4,629)	666	23,909	無	-
双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180	778	-	-	-	-	205	180	983	無	-
		<u>\$ 29,316</u>					<u>(4,424)</u>		<u>24,892</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採權益法 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	採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告換算之	期末餘額			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損)益份額	(損)益份額	兌換差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資祿儲存股份有限公司	-	\$ -	675,000	<u>10,125</u>	-	-	-	<u>660</u>	-	675,000	20.00 %	<u>10,785</u>	16.11	<u>10,785</u>	無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投標押金及履約保證金	\$ 184,238
房屋押金	52
	\$ 184,290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廠商名稱	金 額
A廠商	\$ 835,944
B廠商	102,266
C廠商	87,414
其他(均小於5%)	186,263
	\$ 1,211,887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8,404
應付費用	103,330
應付營業稅	30,763
應付職工福利	32,800
其他(均小於5%)	43,918
	\$ 419,215

合約負債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客戶一	\$ 262,237
客戶二	152,226
其他(均小於5%)	1,203,098
	\$ 1,617,561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暫收款	\$ 13,535
代扣款項	<u>5,961</u>
	<u>\$ 19,496</u>

租賃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摘 要</u>	<u>租賃期間</u>	<u>折現率</u>	<u>期末餘額</u>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07/5~113/2	0.74%~1.02%	\$ <u>19,001</u>
租賃負債—流動				\$ <u>18,86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132</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商品	\$ 315,675
加：本期進貨	6,071,992
減：期末商品	447,553
進銷成本	5,940,114
勞務成本	173,370
其他營業成本	108,542
存貨跌價損失	<u>3,530</u>
銷貨成本	<u>\$ 6,225,556</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194,321	46,903	49,493
勞務費	6,036	9,941	272
折舊	19,864	3,756	-
保險費	12,477	2,897	3,403
退休金	7,131	1,720	1,710
各項攤提	2,969	3,980	567
其他費用	60,366	10,924	3,115
	<u>\$ 303,164</u>	<u>80,121</u>	<u>58,560</u>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利息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626 號

會員姓名： (1) 施威銘
(2) 高靚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53739409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3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98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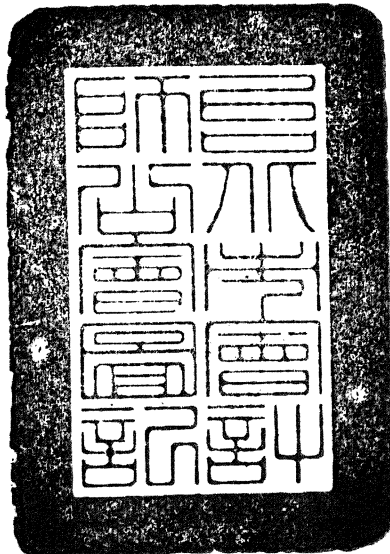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施威銘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高靚玟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22 日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俊聖

